



鹭江兒童

新北市蘆洲區
鷺江國民小學

發行人：吳惠花校長

日期：115年6月

地址：新北市蘆洲區民族路七號

Lu Jiang

電子校刊：第四期

重讀《飄》的 生命體悟

校長 吳惠花

「重讀」一部經典，並非只是重複閱讀文字，而是一場跨越時空的自我對話。

年少讀《飄》總是被那亂世下的浪漫情緣所牽引，關心的是白瑞德那豪氣干雲的追求，以及郝思嘉在愛與不愛之間的迷惘。那時的我，讀小說看的是「情」。然而，當歲月流轉，再次翻開這部厚重的巨作，才驚覺米契爾筆下最動人的並非愛情，而是在文明體制崩塌之際，靈魂如何認清現實、掙脫枷鎖的生存本能。

文本中的郝思嘉並非傳統文學中溫婉的南方淑女，她的血液裡流淌著父親那種愛爾蘭農夫的狂放與堅韌。當戰火焚毀了優雅的莊園，也焚毀了她的社交圈。當好多人都還沉溺在「舊時光」而不願醒來時，只有郝思嘉能拋下繁重的束縛，不在乎自己的尊貴而赤腳踩進塔拉莊園的紅泥。她的「不擇手段」與「虛榮任性」的性格，或許是太平世代的瑕疵，但在戰亂之中，卻成了生命最原始的動力。她那一聲「天主為證，我再也不要挨餓」，然後捲起褲管踩紅泥，其實是揮別舊時代。

這些都是我年長後才明白，她的性格之所以迷人，是因為她從不矯飾自己的慾望，在生死面前，她選擇了最真實的生存。

而白瑞德，則是那個時代最清醒的「異類」，莊園的王公貴族都說他沒教養。可他之所以會如此，是因為他認清現實所以不做作，因為他早已看透了南方社會那套偽善的騎士精神。他預見了戰爭的頹勢，卻又不屑於與平庸者為伍。又他對郝思嘉的愛，其實是在郝思嘉身上看見了自己，一樣不被道德教條束縛的野性。他那玩世不恭的笑容背後，藏著最深沉的真情，他用物質與包容試圖守護郝思嘉的純真，卻忘了郝思嘉那種「今天先不去想，明天再說」的防禦機制，是救了她的命，也讓她永遠慢了一拍才領悟白瑞德的真心。

故事結尾，白瑞德那句著名的「坦白說，親愛的，我一點也不在乎」，他轉身走出了大門，走進了亞特蘭大深夜的濃霧之中。也為彼此情感重大落差畫下句點。郝思嘉最終失去了所有人，卻唯獨保住了她的塔拉莊園。

郝思嘉面對環境的巨變與現實的打擊時，甚至失去了珍愛她的人。我們是否也有勇氣像她一樣，在失去一切後，依然能對著荒蕪的土地說出「明天又是新的一天」？

這本書不只是那場南北戰爭的背景板，而是一面鏡子，映照出在艱難環境下的韌性。郝思嘉的生命力與白瑞德的現實感，交織成一種跨越時空的智慧，唯有認清現實，生命才能在荒原中開出最燦爛的花。

「孩子，如果今天你覺得很累、很受挫，請記得：太陽明天依然會升起。這不是要你忘記困難，而是給你一個重新開始的權利。睡一覺起來，我們再試一次！」

ps: 第一次讀《飄》是國中一年級，第二次是在初次擔任老師，第三次就是 2026 年的今天。
國中一年級是純真與幻象階段：看的是「愛情」的追逐，在白瑞德的豪氣中想像世界的寬廣。
初任教師時是責任與掙扎階段：看的是「生存」的韌性，在郝思嘉的斷瓦殘垣中尋找立足於現實的勇氣。

三十多年後的現在是透徹與釋然階段：看的是「生命」的底色，在白瑞德的轉身與郝思嘉的明天裡，領悟了不再矯飾、認清現實後的平靜。



《地球變熱是誰的錯？》

· 六年一班 李旻紘

全球暖化已成為當今世界所面臨的一大挑戰，其對環境的影響日益明顯且不能忽視。我在空閒之餘閱讀一本關於地球暖化的書 - 《地球變熱是誰的錯？》。全球暖化造成的影響遠比我們想像的多，除了天氣愈來愈熱、乾旱與水資源短缺以外，還會使海平面上升、極地冰層融化、海洋生態被破壞。為此，我們應力行節能減碳，控制升溫與氣候變遷，因為在看不到的角落有許多生命被迫承受全球暖化的後果。要有效的減少溫室氣體的排放，每個人都有責任，若人們都能關心氣候並積極實行減碳行動，問題便能迎刃而解。

全球暖化的成因絕對和人類有很大的相關，生活在地球上，沒有人能置身事外，雖然目前的變化不是很大，但在世界各地都有不同的改變，這些影響長期累積下來將會造成人類生活的問題與危害。現在，已無法無視天氣變遷的問題，拖得愈久，後果會更難處理。

我們可以從生活中的各項小事做起，節約能源、資源回收再利用等，這些方法我們都知道，但是真正去落實的人並不多。例如：室內冷氣溫度設定 26 度並配電風扇，這樣就可以感到舒適又能節能；外出隨身攜帶環保袋和環保餐具，不但可以避免接觸到過多的塑化劑，更可以減少垃圾量；盡量走路、使用腳踏車或大眾運輸工具到達目的地；多吃蔬果，少吃肉。還有一個好方法：把正確觀念帶給身邊的人。一個人的力量雖然微薄，能做到的也有限，但如果全世界的人都共同進行節節減碳，力量便能放大，對改善環境有莫大的幫助。

《盜墓筆記之花夜前行》

· 六年二班 莊盛安

這本書是一部充滿懸疑與冒險的小說，內容主要在講述主角們進入古墓探險，並遇到各種神祕又危險的事情。故事從一個原本做古董生意的小人物開始，因為機緣巧合而接觸到盜墓的世界，之後展開一連串驚險刺激的經歷。在古墓中，他們不但要面對可怕的墓中生物，還要解開許多謎團，例如風水、機關，甚至還牽涉到一些像茅山道術這樣的中國傳統神祕文化。

讓我印象最深刻的是主角們的推理能力。他們常常只靠一點點線索，就能慢慢分析出事情的真相，而且推理過程非常仔細，也很少出錯。這讓我覺得他們就像偵探一樣，非常聰明又冷靜。在面對危險時，他們也能互相合作，展現出很好的默契，讓人看了很佩服。

我覺得這本書不只是冒險故事，也在探討一些重要的主題，例如信任、生死，以及人在面對困境時的勇氣。故事中還提到「長生」的秘密，讓整個劇情更加神祕，也讓人一直想繼續看下去。作者透過這些情節，讓我們看到古老的秘密在現代社會中仍然存在，而且需要用新的方法去解開。

讀完這本書，我覺得非常好看，也很刺激。它不但讓我感到緊張，還會讓我一邊閱讀一邊思考，像是在解謎一樣。我會推薦這本書給喜歡冒險和推理故事的人，因為它真的很有趣，也能訓練思考能力，是一本值得一讀的好書。

《仙靈傳奇一詞靈》

· 六年五班 李俞萱

《仙靈傳奇一詞靈》是我很喜歡的一本書，它是一本有關於穿越時空的書籍，男女主角在一次意外中擁有了與凡人不同的能力。

男主角在反派 --- 陰氣靈的強大利益誘惑下，他也堅決不背叛女主角，反而將反派透露的訊息完整地告訴了她。這段情節讓重視友誼卻又不擅長表達的我，明白了一個道理：完成一件事時會很開心，但如果是有人一路陪伴你一起完成，那將會更開心。有時我會習慣做什麼事都一個人來，但我不知道的是，有人同行也是一種很棒的體驗。書中還有句話是「就算我們這次失敗了，但我們也得到了經驗，只要我們一直向前，總有一次會成功。」這本書讓我了解兩人同行不是依靠，而是在學習如何與他人相處。這是我看完時得到的最大啟發。

如果你也喜歡看關於友情與冒險的內容，我推薦你不妨來讀讀這本書吧。

《鹿港捉鬼記》

· 六年五班 王彥翔

在一個悠閒的週末，我拿起這本《鹿港捉鬼記》，享受了二天愉悅的閱讀時光。

「一百三十年前的初春三月，漆黑的夜晚，鹿港傳統法會「送肉粽」正在舉行，忽然一個叫做缺嘴宏的男孩遺體竟然從棺材裡消失了……」這麼懸疑的劇情是在講述一個男孩缺嘴宏和替死鬼阿泉的人鬼互動。故事充滿創意、內容生動活潑、對話詼諧有趣，讓人欲罷不能。

這本書將鹿港的民俗節慶、民間禮儀和傳說故事都融入其中，而且文句淺顯易懂，讀後不僅對鹿港的風俗民情、歷史、鄉野傳奇有所瞭解，還令人想實地走訪鹿港，探尋書中提及的景物、風情。因此我推薦大家一起來閱讀這本《鹿港捉鬼記》，享受一趟奇幻之旅吧！

《好好溝通！為什麼全宇宙的爸媽都這樣？》 · 六年四班 李采諭

大意：終於有一本書能解釋關於爸媽的一切！從表面上看，全世界的爸媽看起來都差不多。

其實，爸媽是非常特別一群人！只要有關孩子的事，他們都知道！

佳句：問題瞬間化為烏有。

造句：我在玩疊積木時，堂弟突然闖進房間，把積木推倒，讓我的心血瞬間化為烏有。

佳句：我把房間裡亂七八糟的東西全都變不見了！

造句：爸爸一回到家，就發現自己桌上亂七八糟的東西全都變不見了，令他十分驚訝！

心得：這是一本用詞幽默且插圖搞笑的圖文書，當我一看到這本書有趣的封面時，馬上勾起我的好奇心，讓我不禁迫不及待地想翻開它！書裡提到：「有時，爸媽叫你可以那樣，他們偏偏就那樣！」我感同身受。因為爸爸會要我不要躺著看手機，但是爸爸卻沒有以身作則！另外書上有寫到：「爸媽有時候也會意見不合！」。我的爸媽也會這樣，但在溝通後就會有共識。看完這本書後讓我的溝通技巧又更上層樓了，真是受益良多！



漫畫類高年級組佳作
606 曾筠晴

《貓咪超有事 2》 (原內容為表格形式，經 AI 潤飾為完整文章) · 六年八班 郭羽芙

我最近讀了一本很有意思的書，叫做《貓咪超有事 2》。這本書的前半段真的超級好笑，裡面描寫了志銘和狸貓家裡八隻貓咪的日常生活，每一隻貓的個性都不一樣，看牠們吵架或討飯吃的樣子，讓我覺得養貓咪好像每天都在開派對。不過，最讓我印象深刻、甚至讓我差點流眼淚的，是書後半段那個像童話一樣的冒險故事。

故事是從阿瑪貓開始的，牠突然想起了一位好久不見的老朋友——兔子「灰胖」。為了找到牠，阿瑪決定帶著其他八隻貓咪夥伴一起去旅行。這段路真的很不簡單，牠們在路上遇到了愛搗蛋的猴子，背包還被搶走了，大家遇到了很多困難。看到這裡，我心裡一直幫牠們加油，覺得阿瑪真的好勇敢，為了朋友可以跑這麼遠。

故事的最後，阿瑪用一種特別的「連線」方法，終於見到了灰胖。這時候我才知道，原來灰胖已經離開這個世界，去當小天使了。灰胖對阿瑪說了一句讓我記得很久的話，牠說：「生命有生，也有死，只要曾經誕生在世上，就是很幸福的事了。」這句話讓我覺得心裡暖暖的，雖然有點傷心，但也覺得灰胖變得很平靜。老師問我們如果當編輯，會不會想改掉這個結局？我覺得絕對不能改！因為這個結局就是這本書最重要的地方，如果讓灰胖活過來，雖然變得很圓滿，但我們就學不到那種「雖然離別很痛，但曾經在一起就很幸福」的道理了。

讀完這本書，我對「死亡」這件事有了新的想法。以前我覺得死掉是很恐怖的事，但現在我知道，這是大自然很正常的規則。雖然我們心愛的寵物或家人離開了，我們會一直大哭、一直很難過，但只要我們學會釋懷，多去想想以前那些開心的回憶，他們就會永遠住在我們的心裡面，好像從來沒有離開過一樣。這本書教我要珍惜現在身邊的人，也要把美好的回憶收進心裡的百寶箱。

《奇蹟男孩》

· 六年七班 盧品維、陳仁義

在浩瀚的書海中，有些故事能像微風輕拂，有些則能像巨石投進心海，激起久久不散的漣漪。《奇蹟男孩》對我而言，正是那一顆撼動心靈的巨石。故事主角奧古斯特天生臉部殘缺，這份命運的沉重負擔讓他直到十歲才踏入校園。在青春期的求學旅程中，他歷經了眾人的嘲諷、朋友的背叛，甚至是霸凌的陰影，但他最終戰勝了自己，活出了生命的奇蹟。

這本書不僅是一個克服障礙的故事，更是一場關於人格的修煉。書中有一句話令我深受震撼：「當有人要在正確與仁慈之間做抉擇，選擇仁慈。」這句話點出了包容的核心。奧古斯特在困境中展現的韌性，並非源自肉體的強大，而是靈魂的堅毅。這讓我明白，真正的偉大不在於強壯，而在於是否能正確地使用力量，並溫柔地對待世界。

書中最觸動我的，是關於「愛」的真諦。奧古斯特的故事告訴我，真正的愛不是用金錢可以買到的，而是需要透過實際的行動與付出。生命中沒有什麼是不可能的，只要願意勇敢地踏出去，就會看見希望。那些嘲笑與歧視，雖然像六月天裡不期而至的雷雨，但只要心存善念，最終定能迎來天空湛藍、陽光燦爛的晴朗。

它就像一記警鐘，時刻提醒我不可「以貌取人」。我們應該給予他人更多理解與包容，而不是用嘲笑來掩飾自己的淺薄。我期許未來的自己，能將這份感動轉化為力量，在他人陷入黑暗的時刻及時伸出援手。學習奧古斯特的仁慈與堅強，讓我們每個人都能成為他人生命中的奇蹟。



《王子復仇記》

· 六年九班 楊之豪

讀完《王子復仇記》，我發現這不僅僅是一個單純的復仇故事，更是一場關於人性的深刻探討。

哈姆雷特並非一個魯莽、衝動的人。相反地，他在行動前總是反覆思考，這種「猶豫」其實顯示出他對正義的重視——他必須百分之百確定叔父的罪行，才願意動手。這讓我明白，在做任何重大決定之前，都必須經過深思熟慮。

然而，這本書也揭示了人性的脆弱。哈姆雷特在理性與感性之間不斷拉扯，這種內心的掙扎有時比外在的敵人更可怕。雖然哈姆雷特具備高度的智慧，但他始終無法在理性的判斷與感性的情緒之間取得平衡。這種長期的心理內耗，導致他無法在關鍵時刻做出果斷的判斷，最終導致了悲劇的結局，使他在混亂與背叛中與仇人同歸於盡。

這份作品讓我反思：人的一生中，我們該如何面對不公義？在尋求真相與正義的同時，我們是否也會在憤怒與憂傷中迷失自我？《王子復仇記》給了我一個警示，也讓我學會觀察人性中那些灰色的地帶。

這本書透過精彩的對話與曲折的情節，展現了莎士比亞對人類心靈的洞察。哈姆雷特的悲劇，不僅是環境造成的，更是個性使然。這是一本值得反覆咀嚼的經典，每次閱讀都能對「選擇」與「正義」有不同的體悟。

《我的同學是一隻熊》

· 六年三班 張宸菲

我覺得嘿熊很勇敢，因為他知道他與人類不同，他是熊，人類會害怕，但他想上學，所以還是去了人類學校，告訴他們，他想上學。也幸好，大家雖然一開始很怕他，但發現嘿熊其實性情溫馴，而且對人類居住的世界充滿好奇，同學們接受了他並和他成了好朋友。同學們很善良，送嘿熊文具與用品，還有無限包容心。嘿熊讓失去雙親的余曉菲重拾笑容，也讓全班每天都充滿溫暖的歡笑聲，看得出嘿熊真的是他們不可缺少的一員。在與嘿熊分開後，大家就這樣過了五年，最後終於見面時，我的內心非常感動，主角長高了，襯托出了時光流逝，他們也想起了童年回憶。

· 六年三班 陳彥安

看完這本書，我了解到了要好好保護台灣生態，不能亂掠殺台灣動物，才能和大自然和諧共存。有想法就去嘗試，不要怕大家會拒絕你，也不要想著會失敗，大家會看見我的好。我想推薦這本書給黃同學看，我相信他也會跟我一樣，在腦中幻想著自己能騎在嘿熊身上奔跑，像曉菲一樣。

《我是馬拉拉》 · 六年十一班 江宸希、黃宜翎

讀完《我是馬拉拉》這本書後，我的心靈受到了極大的震撼，內心更是五味雜陳，久久無法平復。原本對我而言，上學是一件再普通不過、甚至有時會讓人想抱怨的日常瑣事；但透過馬拉拉的故事，我才驚覺，原來在世界的另一端，竟然有人因為「不能上學」而感到無比難過。在那些被陰影籠罩的地方，能坐在教室裡安穩地學習，竟然是需要用生命去捍衛與爭取的權利。

身歷其境的沉重與幽默

這本書的內容讓我感到身歷其境，彷彿我也置身於那片充滿動盪的土地。雖然這本書探討的議題極為沉重——關於戰爭、壓迫與生命的威脅，但馬拉拉的筆觸字裡行間仍不失些許幽默感，這種韌性讓讀者在心酸之餘，也能看見人性中的光輝。

我第一次認識馬拉拉是在國語課的課文上，坦白說，當時的我對這個名字並沒有太深刻的感受，只覺得是一個遙遠的模範人物。然而，當我親自翻開這本書，完整閱讀了她的心路歷程後，我才真切地感受到，馬拉拉當時所處的環境是多麼辛苦且危險。她所面對的不是考卷上的題目，而是塔利班真實的槍口。

思考：環境與心志的雙重力量

在閱讀過程中，我也開始思考一個問題：「如果馬

拉拉只是出生在普通家庭，如果她的父親不是校長、不支持女孩上學，那她還有辦法為女孩爭取受教權嗎？」回顧這段歷程，馬拉拉能堅持去上學、勇敢地發表演講，似乎都和她的父親有著密不可分的關係。父親的開明與支持，給了她最初的養分；而馬拉拉自己那顆渴望學習、為平權奮鬥的心，則是點燃變化的火種。兩者缺一不可，但凡少了其中一個因素，恐怕就不會有今天影響全世界的馬拉拉。

克服沉默的勇氣

書中最讓我敬佩的，莫過於馬拉拉那份超乎常人的勇氣。她並非不知道發聲會招來殺身之禍，但她仍然選擇站出來。這讓我理解到，真正的勇氣並非不害怕，而是正如她所言，是因為她覺得「沉默」帶來的後果比死亡更可怕。

這也讓我反思自己，平時在學校或生活中遇到不公平的事情時，我常常選擇逃避或假裝沒看見。和馬拉拉相比，我的勇氣顯得非常不足。這本書不僅使我更加珍惜現在能安心學習的環境，更像是一記當頭棒喝，提醒我要學會勇敢表達想法。我們每個人都應該尊重並守護每個人受教育的權利，因為那不僅是知識的傳遞，更是改變命運的唯一機會。

《普通兄妹環遊世界三：節慶嘉年華》

· 六年十班 唐子晴

莎士比亞曾說：「生活裡沒有書籍，就有如人間沒有陽光；智慧裡沒有書籍，就好像鳥兒沒有翅膀。」閱讀各種書籍對我們的生活非常重要，可以幫助我們增加許多豐富多元的知識，並可以擴展我們的視野。

有一年的暑假，我偶然間在圖書館找到了一本書——《普通兄妹環遊世界三：節慶嘉年華》，它是一本知識型的漫畫書籍，作者是一位韓國作家 - 朴始連。書中內容主要是介紹世界各國特殊的節日慶典，例如：中國哈爾濱的「冰雪節」、義大利威尼斯的「嘉年華」、還有巴西里約熱內盧的「狂歡節」……等等世界知名節日慶典，且書中還介紹到各種慶典的由來和慶祝方式，看完這本書之後，真是讓我大開眼界。這本書讓我學習到世界上其他不同國家的慶典文化，拓展我的視野，讓我獲得許多國家的珍奇節慶知識。

當我閱讀完《普通兄妹環遊世界三：節慶嘉年華》這本書後，我對書上的國家地區感到很有興趣，所以我到網路上查詢相關的資料，讓我更加了解不同國家當地的人文風貌、文化特色、宗教信仰、和地理位置……等等。一本書所能提供的不僅僅是書中的內容而已，我們也可以因為對書本中的內容的好奇，而去尋找答案，進而獲得更多的知識。

培根說：「讀書使人愉悅，增加文采及充實才能。」閱讀書籍不只能增加人們的知識，也可以使人心情變愉快；我們若能將閱讀養成一種習慣，對於我們人生未來的發展會有莫大的幫助。

《完美替身》

· 六年六班 黃晴瑄、洪靚兒

我覺得這本書非常有趣，而且藏著許多令人一想不到的驚喜。一開始看到這本書的時候，我覺得他們的計劃超酷的，不用天天上學，還能瞞過所有人，簡直是夢想成真，作者不僅把雙胞胎的日常生活描寫的生動有趣，讓人印象深刻，還透過他們的故事告訴我們「誠實的重要性」。這本書裡有許多關於誠實的例子，像是：雷伊誠實地跟校護說出事情的真相、傑伊誠實的跟詹姆士說他其實還有一個雙胞胎哥哥、誠實的跟雷伊道歉……。但隨著看到尾聲，我發現當替身其實很累，因為他們需要模仿對方的字跡、個性，前一天學了什麼還得跟上，這種隨時可能都會被拆穿的壓力，讓原本很好玩的遊戲變成了負擔。

這本書讓我體會到：每個人都是獨一無二的。雖然當別人的替身看似很有趣，但那終究不是真實的自己。作者一而三，再而三的強調，「誠實的重要性」。這篇故事也讓我學到了誠實很重要，就算承認之後會被處罰、被嘲笑，我們都還是要當一個誠實的人！最後，雷伊跟傑伊選擇坦白面對真相，雖然計劃失敗了，但他們卻贏得了更有價值的東西—被當作「獨立個體」的尊重。

這本書不僅讓我學到了每個人都是獨一無二的個體，還讓我明白到真正的自由不是欺騙換來的，而是來自於對自我的肯定與誠實，所以，不需要靠偽裝來獲得別人的認同。

《古物飛揚》

· 六年十二班 翁玥羚

在李郁榮老師的筆下，《古物飛揚》不僅是一段充滿奇幻色彩的冒險，更是一場關於歷史、記憶與責任的深刻對話。讀完這本書，我彷彿也跟著主角古飛揚一起穿梭在時空的長河中，看見了那些靜止物件背後跳動著的生命力。

故事的開端源於一次偶然。主角古飛揚是一個平凡的孩子，但在某個神奇的契機下，他驚訝地發現原本沉靜、冷冰冰的古物，竟然擺脫了重力的束縛，在空中翩翩起舞。這不僅僅是視覺上的震撼，更是冒險的起點。這些飛揚的古物彷彿擁有意識，帶著古飛揚跨越了時空的界限，回到那段被塵封的過去。在那場時空旅行中，他親眼見證了歷史的更迭與變遷，原本課本上生硬的文字，在古物的帶領下，化作真實而有溫度的生命風景。

在眾多角色中，古飛揚的轉變最令我印象深刻。最初的他，只是一個普通的孩子，對於身邊的事物或許並未投入太多的關注。然而，隨著冒險的深入，他看見了古物背後承載的歷史厚度，以及前人留下的精神。在面對危機與抉擇時，他從畏縮變得勇敢，從懵懂變得負責。最令我感動的，是他最後選擇挺身而出，守護這些古物。這份責任感不是被迫的，而是源於他內心對文化價值的認同，這種從內而外的成長，展現了一個良善靈魂的珍貴特質。

這本書帶給我最大的啟發，是重新定義了「古物」的意義。以前我總認為，古物不過是些陳舊、過時的破舊東西，與現代生活毫無關聯。但透過故事我才明白，古物其實是承載重要記憶與價值的容器，是過去與現代之間的橋樑。它們之所以珍貴，不在於其價格，而在於其背後所代表的文化傳承。

《古物飛揚》讓我知道，學會尊重歷史與文化是每個人成長的必經之路。當我們學會用珍惜的心去看這些歷史的見證者，我們才能在快速變遷的世界中，找到屬於自己的根。這是一趟精彩的冒險，更是一次對心靈的洗禮。



繪畫類低年級組佳作
202 陳芊妘

《古物飛揚》

· 六年十三班 陳仁心、連怡茹

當我們走進博物館，面對那些靜靜陳列的文物時，或許很少會去想像，它們是否也曾擁有屬於自己的故事與生命。《古物飛揚》正是這樣一本打破想像的作品。作者以豐富的想像力，將故宮中的文物擬人化，讓它們不再只是冷冰冰的展示品，而是能說話、有情感、有個性的存在。在充滿趣味的情節中，讀者不僅能認識歷史，也能感受到文化的溫度，使原本遙遠的過去變得親切而生動。

讀完這本書後，我深深感受到它不僅內容精彩，更改變了我對故宮的看法。過去，我總覺得博物館裡的氛圍嚴肅而安靜，文物似乎只是被動地擺放著供人觀看；然而，在作者細膩的描寫下，我彷彿真的看見它們動了起來，不但能說話，還擁有各自的性格與故事。原本遙不可及的歷史，在故事中變得鮮活而親近，也讓我開始對過去產生更多的好奇與興趣。

在閱讀的過程中，我也逐漸體會到，每一件古物都是從古代流傳至今的珍貴寶藏。它們之所以能夠被保存下來，必定經歷了漫長而不易的過程，背後凝聚了無數人的心血與努力。因此，文物不只是歷史的見證，更是文化延續的重要象徵。如果有機會，我也希望能親自走進故宮，看看書中出現過的文物，在真實與想像之間來回對照，讓閱讀的感動更加深刻。

此外，書中人物古飛揚的表現也讓我印象深刻。他知錯能改，勇於承認自己的錯誤，這樣的態度令人敬佩。畢竟，多數人在面對批評時，往往會因自尊心而選擇逃避或否認，但他卻能真誠地反省並道歉，展現出成熟與負責任的一面，這一點值得我們學習。

然而，他為了讓爺爺刮目相看而偷偷溜出家門的行為，卻讓我感到不太認同。雖然成功後或許能達成目標，但在過程中卻可能讓家人擔心不已；若是不幸失敗，不但會影響爺爺的聲譽，也可能造成反效果。這讓我明白，在做任何決定之前，都應該冷靜思考可能帶來的後果，而不是一時衝動、逞匹夫之勇。

總結來說，《古物飛揚》不僅讓我以全新的角度認識歷史與文物，也讓我學會從故事中反思自己的行為與態度。人本來就同時擁有優點與缺點，重要的是能否在錯誤中學習，在反省中成長。這本書不只是一次愉快的閱讀經驗，更是一堂關於文化與人生的深刻課程，也讓我更加期待未來能親自走進博物館，與那些「會說話的文物」再次相遇。

《修煉 - 動物精的秘密》

· 六年十四班 林庭宇

書名：修煉 - 動物精的秘密

作者：陳郁如

出版社：小兵出版社

這本書的主角是名叫艾美的小女孩，一開始，艾美坐在飛機上，雖然發生了亂流，但是一位手腕戴著閃亮珠寶手鐲的女士，她做出了奇妙的手勢之後，就好像施了魔法，飛機遇上的亂流就消失了，剛才的失速、晃動和混亂突然就結束了，艾美覺得這只是一場夢，此時的她還不知道其實自己回到台灣會遭遇一場劫難。

當艾美到外婆家時，他們見了鄰居劉媽媽，後來又認識了劉伯伯、影木還有允祁，也在游泳池還認識了趙禔，可是她沒想到趙捷禔竟然是不良份子。後來劉家人告訴艾美，趙捷和他們都是動物精，令艾美十分訝異。

影木和艾美去偷聽趙捷和他同伴的計畫，回到劉家之後，艾美把所有她聽到的內容全部說出來，祈求劉家人一起幫忙。他們一到達地點就馬上去找趙捷和他的同伴，可是卻沒有找到，原來他們躲在屋頂上，艾美和劉家人即將和趙捷展開決戰。

這本書深刻的描寫各種緊張的情節，使讀者覺得自己身歷其境。艾美的勇氣，劉家人做事謹慎的態度，各個都讓我十分佩服，我們要向他們多多學習。

《三個傻瓜》

· 六年十五班 姜晴

書名：三個傻瓜

作者：蘇侃晴（譯者）

出版社：晨星出版社

內容摘要：《三個傻瓜》這本書內容是在講述三個大學時期感情很要好的好朋友，在大學時期所發生的故事。故事裡，藍丘頭腦很聰明，也是個很特別的學生，他不喜歡死背書本上的答案，而是喜歡真正了解知識的意思。他常常鼓勵好朋友要能勇於追夢，不要只為了考高分獲為金錢權勢而讀書。

心得與感想：故事中讓我印象最深刻的是：藍丘告訴朋友：追求卓越。成功自然會來到。我覺得這句話很有道理，學習不光是為了得高分，重要的是透過學習，讓自己能夠變得更好，如果只是一味用背誦答案而得到高分，對自己其實一點幫助也沒有。

三個傻瓜這本書讓我了解：做自己，勇敢追求夢想很重要，我也期許自己在學習的路上，不要為了分數而讀書，更重要的是要充實自己的知識，了解自己的能力和加強自己不足的地方，讓自己成為一個最棒的自己，並能享受學習所帶來的樂趣。

《荒野機器人》

· 六年十六班 全班同學

在科技與原始自然交織的邊界，會激盪出什麼樣的火花？616 全班同學在深入閱讀《荒野機器人》後，紛紛對主角機器人羅茲的荒野冒險旅程展現了深刻的共鳴。這不僅是一個關於生存的故事，更是一場關於「愛、勇氣與接納」的靈魂洗禮，引發了全班同學對於人性、環境與科技關係的多元反思。

羅茲剛抵達荒島時，是一個與自然環境格格不入的鋼鐵產物。面對眾多動物的排擠與不友善，羅茲並未退縮，反而融入進動物的生活中，他的變化讓我們學會以正向積極的心態去接納每一件事，即便處於一個充滿敵意的群體中，只要待人處事細心，終究能被接納。這種接納是相互的，當羅茲主動向與自己對立的動物學習時，那份勇氣令人敬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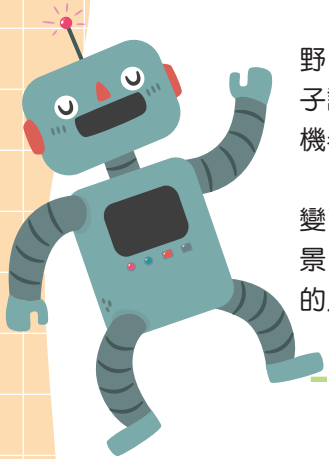
我們深刻體會到接納不應受外表限制，無論是膚色、性別或種族，「愛」與「接納」是普世的價值，在群體中不一定要擁有驚天動地的大愛，但「懂得接納他人」卻是與人相處的基礎。只要願意觀察他人的情緒、努力感受他人的心情，就能縮短彼此的距離，讓大家接納自己。

羅茲面對排擠仍保持正向心態，在充滿未知與危險的環境中，他學會了動物的語言和如何保護自己與他人，並在遇到困難時主動想辦法解決問題。這種「永不放棄」的精神是我們認為達成目標最重要的關鍵。

這段旅程也觸發了我們對現實生活的自我省思。有同學反思，面對陌生的環境應學習羅茲的適應力，並警惕自己要努力學習、獨立思考，而非在遇到問題時只會盲目依賴手機，成為不會思考的人。

《荒野機器人》呈現了科技與自然相遇時的奇妙感受。當冷冰冰的機器人遇上原始的荒野，引發我們反思該如何在這兩者之間達成平衡，進而學會尊重不同的種族與人群。羅茲的例子證明了，只要願意付出真心，機器人也可以擁有最溫暖的心；只要具備善良與愛心，即便是機器人也能交到真誠的朋友。

對我們而言，「朋友」在生命中扮演著貴人的角色，經常在身旁輔助自己，因此當羅茲改變了自己，甚至引領我們加入可以接納萬物的行列，從而實現人類與動物、自然友好共存的願景。羅茲的故事告訴我們，愛與接納的力量足以改變這個世界，讓我們帶著這份感動，在各自的人生過程中，勇敢的面對挑戰，並以溫暖的心去擁抱每一個生命。



· 六年十七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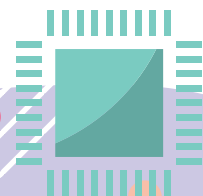
閱讀《荒野機器人》這本書後，我的內心有很深的感動與啟發。故事中的主角羅茲原本是一個沒有情感的機器人，卻在荒野中與動物們相處，慢慢學會關心他人，甚至做出偉大的犧牲，讓我印象非常深刻。

讓我最佩服的是，羅茲為了保護島上的動物們，決定離開自己熟悉的環境。她明知道一旦離開，就可能再也見不到這些曾經一起生活、建立深厚感情的朋友，尤其是她親手照顧長大的小鳥。但即使如此，她仍然選擇離開，只為了讓動物們免於危險。這種為了他人而犧牲自己的行為，讓我感到非常敬佩。我認為，這不只是勇敢，更是一種無私的愛。羅茲的行動讓我明白，真正的勇敢並不是只顧自己，而是願意在關鍵時刻為別人付出，甚至犧牲自己的利益。

此外，我也很喜歡羅茲的成長過程。她一開始只是一台冷冰冰的機器，沒有情感，也不懂得與他人互動。但在與動物們相處的過程中，她學會了溝通、理解與關心，甚至願意為了朋友付出一切。這樣的轉變讓我深受感動，也讓我思考：其實每個人都可能在生活中遇到困難或挫折，但只要願意改變自己、努力學習，就能在困境中成長，變得更好。

這本書也讓我了解到關心他人重要性。當羅茲開始關心動物時，她不再孤單，反而收穫了珍貴的友情與溫暖。這讓我明白，當我們願意付出關心與善意時，即使在困難的環境中，也能感受到幸福與支持。因此，我在生活中也應該多關心身邊的人，無論是家人、同學還是朋友，都可以用自己的方式帶給他們溫暖。

總結來說，《荒野機器人》不僅是一個精彩的故事，更是一堂關於勇氣、成長與愛的課。羅茲的選擇與改變，讓我學會了什麼是真正的勇敢，也讓我明白，只要願意付出與改變，每個人都能成為更好的自己。這是一本讓人感動又值得一讀再讀的好書。



這本書中，《神奇柑仔店 16：忍者薑片的正面對決》帶我們進入了一個充滿奇幻與驚險的世界。故事一開始，主角是一位名叫梅田博人的漫畫家，他遇到了一個讓他頭痛不已的困擾與衝突。身為一位經常需要趕稿的創作者，他一直被編輯緊緊盯著，不斷催促他交出新的漫畫原稿，這樣的壓力讓他喘不過氣，甚至讓他產生了想要徹底逃跑、躲起來的念頭。

主角原本因為被逼得無法享受安靜放鬆的生活，整天處於焦慮之中，所以當他無意間來到神奇柑仔店「錢天堂」時，他非常渴望能買到「忍者薑片」。他心想，只要吃下這個神奇零食，自己就像忍者一樣神出鬼沒，有施展隱身術或快速逃跑的能力，徹底擺脫那位可怕的編輯，換來夢寐以求的自由時光。

接著，劇情有了非常有趣的發展：當主角吃下那片帶有神秘力量的忍者薑片之後，他身上果然發生了不可思議的改變。不久之後，他發現自己真的擁有忍者般的敏捷身手和隱蔽能力。一開始，這個神奇的零食確實為他帶來了極大的幫助，他成功地運用這些超能力，好幾次完美躲過了編輯的查勤與追捕，享受了一段無拘無束、沒有人催稿的快樂日子。然而，沒想到這些改變並沒有真正解決他根本的問題。其實，他的編輯早就已經去過錢天堂，並吃下另一種名為「緊迫盯人餅乾」的神奇零食！這個餅乾的效力比忍者薑片還要強大，不管主角怎麼躲藏，最終還是會被編輯逮個正著。這讓我深刻體會到：「勇敢面對問題」絕對比「一味依靠外力幫助」來的重要許多。因為依賴外力和神奇道具只能換來短暫的輕鬆，如果不去正視自己的責任，問題永遠會存在，甚至可能像滾雪球一樣越來越多，越來越麻煩。在生活中我也有過類似的經驗：有一次因為社會小考考得不理想，害怕被爸爸媽媽責罵，就偷偷的把考卷藏了起來，當時我的心情非常害怕，每天都提心吊膽，深怕秘密被發現，但是後來爸爸媽媽還是知道了，這讓我想到，如果我當初勇敢拿出來並請教他們怎麼訂正，可能就不會每天都提心吊膽的過日子，更不會在家人發現時被責罵。因此下次再遇到困難時，我一定會選擇勇敢承認並想辦法改進，而不是尋找逃避的出口。

讀完這個故事，我不僅被精彩刺激的情節深深吸引，更從中學到了非常寶貴的道理：我明白了天下沒有白吃午餐，更沒有人可以讓人永遠逃避責任的魔法，逃避只是一時的，有時候走捷徑反而會帶來更多意想不到的麻煩。不過，我還是非常想買到錢天堂的零食，因為我常常在演講時會緊張到說不出話，所以我想要找到可以讓人變得自信滿滿的零食，讓我每次上台都能充滿自信，口若懸河。

《包姆與凱羅購物記》

· 六年十八班 魏子峻

今天，我要介紹的書叫《包姆與凱羅購物記》，它是包姆與凱羅系列繪本的其中一集。主角是一隻嚴謹的大狗「包姆」和一隻愛搗蛋的小青蛙「凱羅」，故事圍繞兩人的日常冒險、購物或探險，故事內容雖然簡短，但可愛的畫風和有趣的情節，令它成為了許多人的童年回憶。

故事的一開始，凱羅便早早起床洗漱、做飯，和平時懶洋洋的模樣截然不同，原來是因為今天是一月一度的購物日。很快包姆與凱羅便整裝待發前往市場，首先他們經過了水果攤，又遇到了倉鼠開的二手攤，但就在這時凱羅與包姆的肚子咕嚕咕嚕地叫了起來，於是他們走進了餐廳，打算飽餐一頓。

不久後，包姆拿了愛吃的食物，而凱羅拿了食物「山」，兩人便大快朵頤，直到剩下凱羅和牠的食物山，沒辦法，包姆只能摸摸鼻子打包帶走。

最後經過一家擁有「五花八門」的店後（店裡有很多門），他們到了最後一站，雜貨店。凱羅從一種精品中，挑了一把平底鍋，也可以說是凹凸不平鍋。隔天一早，凱羅便早早起床，但這次不是為了購物日，而是要做一頓豐盛的早餐。

每當我失眠時，我總是會從書櫃中拿出這本書，沉浸其中，不知不覺就睡著了。它不只是我的童年回憶，更是在我無法入睡時，替我蓋上棉被的天使，我想說：「包姆與凱羅，謝謝你們！」

《西遊記》

· 五年二班 潘品蓉

在《西遊記》這本書中，我最愛的章節是「大戰紅孩兒」。每當我翻到這一頁，我的情緒就會跟著波動，心跳得好快！一開始看到紅孩兒假裝受傷大哭，騙過善良的唐三藏時，我急得好想大喊：「他是妖怪，千萬別上當！」接著看到悟空被火燒得狼狽逃跑，我心裡也跟著緊張起來，手心都冒汗了，好怕他們真的會被妖怪抓走吃掉。

這個故事有許多精彩細節讓我印象深刻。最厲害的是紅孩兒噴出的「三昧真火」，那團火像大火龍一樣撲過來，連有金剛不壞之身的孫悟空也被燒得臉紅通通的。我看著書上的文字，彷彿真的聞到了煙味，感覺全身都熱了起來。還好最後觀世音菩薩用淨瓶裡的甘露水滅了火，還用金箍兒讓紅孩兒乖乖投降，看到這裡，我才終於鬆了一口氣，覺得這場戰鬥真是太刺激了。

從這段冒險中，我要給這本書五顆星，我獲得了啟示：就算是很厲害的孫悟空，也有解決不了的困難，所以遇到問題不能只靠蠻力，還要動腦筋。我也把它跟我的生活連結在一起，像是上次我遇到很難的樂高組不起來，我氣到想放棄，後來想到悟空也會請菩薩幫忙，我就去請教爸爸。這讓我知道，懂得找人幫忙也是一種聰明的表現。這場閱讀大冒險讓我不必出門，就能學到這麼多道理，真是太有趣了！

《少年陪審團：公共法律篇》

· 五年三班 張乃心



我最近讀了一本非常有趣的書，書名是《少年陪審團：公共法律篇》，是由法律白話運動編寫。這本書透過生動有趣的「漫畫劇場」以及深入淺出的「法律解析」，帶領讀者認識生活中許多既熟悉又陌生的法律問題。書中探討了網路行為、公共空間以及公民知識等主題，幫助我們這些少年讀者釐清對法律的種種疑惑。

在閱讀的過程中，最讓我感到驚訝的是封面上的一句話：「只是在網路上鼓舞別人，就變成犯罪？」原本我以為，只要沒有實際動手傷害他人，在網路上隨意留言應該沒有關係；沒想到，不當的言論也可能觸犯法律。這本書用輕鬆的漫畫呈現內容，讓我不會覺得法律枯燥乏味，反而發現法律其實就在我們身邊，默默地保護著每一個人的權益。

透過這本書，我了解到法律並不是用來限制自由的工具，而是維護社會公平的重要規則。我也聯想到平時在玩線上遊戲或使用通訊軟體時，同學之間偶爾會開過火的玩笑，而這些行為其實可能構成公然侮辱或霸凌。法律的界線就像紅綠燈一樣，提醒我們在表達想法時，也要懂得尊重他人，避免因為一時衝動而傷害別人。

讀完《少年陪審團》這本書後，我決定在網路上發言前先冷靜思考，不隨意跟風或發表攻擊性的言論。我也希望能將書中學到的法律知識分享給身邊的朋友，讓大家一起成為知法守法的好少年。同時，我也想進一步了解，當我們在網路上遇到不公平的事情時，應該如何運用法律保護自己，讓法律成為我們最可靠的後盾。

《修煉 1 動物精的秘密》

· 五年四班 黃鉞叡

我是因為學校課本第五課「奇幻光芒的秘密」而知道這套小說，讀完這本由陳郁如所寫的東方奇幻小說後，彷彿親自經歷了主角所遇到的奇聞異事，這本書對我來說最吸引人的地方是陳郁如把東方的奇幻元素適當的融入台灣文化。書中一開始提到主角混血女孩艾美，因為在美國讀書，暑假就到台灣探望啊嬤，沒想到搭飛機時就遇到些不可思議的事情，記憶中飛機遇上亂流即將墜落，突然一位女士似乎用法力拯救大家，卻沒人記得剛才的事。順利到啊嬤家後。鄰居劉家人居然都是以修煉許久的動物精，劉伯伯是修煉千年的金錢龜；劉媽媽是修煉千年的兔子；允祜是修練千年的山豹，影木則只修煉了幾百年的守宮他們還有一個兇牙叫做 Becca 也已經修煉到可以講人話。但最令人印象深刻得還是書中趙禔，他其實原本宋朝皇子。故事中他自稱在宮廷王儲爭奪中被李妃殺害後丟入水池，靈魂附在一條黑魚身上。經過千年修煉成為「黑魚精」，率領一群妖怪（狗精）企圖奪取神奇力量以統治天下，這本書的節奏非常得快，尤其在書中後半段艾美開始學會如何運用自己的能力，並且與趙禔鬥智。這本書讓我學到很東方的奇幻元素，像是五行法術與投胎轉世，這是一本結合了勇氣、親情與奇幻元素的好書，非常推薦給喜歡冒險故事的朋友。

《丁小飛校園日記二》

· 五年六班 古子樂

每當我翻開書籍，書籍像是時光機，把我傳到各個時空，開啟旅程。有的旅程讓人毛骨悚然，有的讓人捧腹大笑，有的動人心弦，而我在這些奇幻旅途中，最令我印象深刻的，便是《丁小飛校園日記二》，這本書讓我感同身受，也教會我許多大道理。

主角丁小飛出生在一個幸福的五口家庭，故事前半段是在分享丁小飛和哥哥妹妹之間的搞笑日常，每天待在家，覺得太過無聊，所以去參加了夏令營。丁小飛之所以想去那個夏令營，是因為他想當偉人，而那個夏令營就叫「世界未來領袖培育所」，剛好符合他想當偉人所設定的條件。在那裡，他和大家一起學習如何分工合作，最後大家也在過程中了解合作的重要。

我喜歡這本書的人物，各有所長，而且他讓我不再自卑，發現自我價值，我也更懂得如何付出，也讓我找到了屬於我自己的舒適圈，發現自己的閃光點。我很喜歡裡面的一句話，就是：「在一個團體裡如果少了你的付出，事情就無法達成，就表示你是一個重要的人，也就是偉人了。」這句話讓我重拾對自己的信心，也更懂得團結一心，原來每個人都是如此的重要啊！

我發現，我們不用每次都要當主角，偶而當個配角也沒關係，因為每個人各有所長，每個人在自己擅長的領域裡都是「第一」。每個團隊裡的人都是缺一不可的，如果少了其中一個人，整件事情可能無法完成。所以，只要找到自己的專長，就能將自己對團體的貢獻化為最大化。如果團體中有人做得不好，也無須指責他，因為他只是還沒找到正確的方法。互相幫忙與合作才是正解！

這就是《丁小飛校園日記二》帶給我的奇妙旅程。對我而言，書本不再只是一些文字，而是一台時光機。雖然這段旅程暫時告一段落，但我已經迫不及待再次翻開書本，再次啟動時光機，去探索更多未知而精彩的世界了！

《錢為什麼重要？》

· 五年五班 蕭宏哲

有一天，媽媽私房錢的撲滿變成了一隻貓，叫做「喵喵阿滿」，他教會了山梨家的雙胞胎和爸爸媽媽許多有趣的金錢知識。從這個故事，我學到了要怎樣使用零用錢，必須要好好記帳，把日期、明細、收入、支出和餘額都記下來，就能清楚知道還有多少錢。我下定決心，以後一定要幫自己買保險，這本書引導我把金錢用在正確的地方，教我正確的理財知識，讓我有一個燦爛的人生！

《神奇柑仔店 3：誰需要除皺酸梅》

· 五年五班 陳威綸

如果有一種神奇的「除皺酸梅」，吃下去能讓所有的煩惱消失，臉上的皺紋平整，永遠只剩下笑容，你會想要嘗試嗎？剛看到這本書時，我心想這簡直是最完美的發明！然而，讀完這本書我才發現，原來完美不一定是最好的答案。

「無憂小舖」販售著除皺酸梅，大人們為了追求年輕與快樂，紛紛前往購買。沒想到，失去了表達悲傷、憤怒或是擔心的能力，整座城市的居民都戴著一副「假笑」的面具，雖然臉部平滑，內心卻變得空洞，那樣的畫面反而讓我一陣寒意。這讓我聯想到我的生活，有時我會因為考試考不好而皺眉，或因為和朋友吵架而哭泣，當時我確實很希望這些情緒立刻消失，但書中告訴我們，每一條皺紋都代表一段生命的故事，如果我們只剩下笑容，那快樂也會變得廉價；正是因為體驗過悲傷的滋味，我們才會更加珍惜那些發自內心的喜悅。

我會勇敢地說：「我不想要除皺酸梅！」因為我喜歡現在這個情感豐富的自己。雖然偶爾會難過、會生氣，但這才是最真實的我。與其追求一張無瑕的臉孔，我希望能擁有一顆能感受各種情緒、強大且溫暖的心。

真正的勇敢

· 五年七班 黃苡珊

勇敢是什麼？或許每個人的答案都不相同。有人認為，毫不畏懼、勇往直前就是勇敢；也有人覺得，面對困難時停下腳步審慎思考後再行動才是一種勇敢。魯賓遜漂流記中的魯賓遜是一個真正勇敢的人。他一個人在環境惡劣的孤島上生活了二十八年，即使對生活充滿擔憂，不知要面對多少困境，但他用自己的雙手開闢出屬於自己的家園。在我看來，真正的勇敢並不是沒有恐懼，也不是盲目衝鋒，而是在深思之後，即使心中仍然憂慮，依然願意帶著那份畏懼向前邁步，努力克服眼前的挑戰。

與死神賽跑的物理大師「霍金」，年輕時罹患漸凍症，被醫生宣告發後開始倒數計時，身體逐漸癱瘓，行動與說話越來越困難。但他沒放棄，持續從事宇宙學與理論物理研究，透過電腦語音系統進行溝通與學術工作，長期在大學進行研究與教學。最終，成為了世界著名的理論物理學家，並提出黑洞相關理論，更出版《A Brief History of Time》一書影響全球讀者。

生命鬥士台灣畫家「黃美廉」，一出生就罹患腦性麻痺，說話非常困難，行動也受到限制，在成長過程中，要不斷面對他人異樣的眼光。但她還是努力學習繪畫，持續藝術創作，以演講分享生命經驗與信念。最後，成為知名畫家，舉辦畫展並出版作品，以生命故事鼓舞他人。

人權鬥士曼德拉說：「我從不失敗，不是成功，就是學習。」是的！「勇敢指的是面對一切風雲變幻卻仍堅強不屈的能力。」遇到事情三思而後行，考慮後，堅定向目標邁進，遇到挫折也要不畏懼，不放棄，這就是真正的勇敢。

《安心國小 7：我就是想贏！》

· 五年十五班 陳宥希

閱讀就像是一扇通往新世界的大門，最近我讀了一本非常有意義的書，書名叫做《我就是想贏》。這本書是由作者岑澎維所寫，總共有 120 頁。對我來說，它像是一本教導我們如何面對挫折的人生指南。

這本書的主角一開始是個得失心很重的人。在故事中，他曾因為覺得比不過別人而沮喪地說：「明明可以不讓對手得分，我們一定會輸啦！」。這種心情我非常能理解，因為在玩遊戲或比賽時，我們往往只看見最後的結果，卻忘了過程中的快樂。

然而，隨著故事的發展，主角的心態有了很大的轉變。他開始體會到，想要讓自己變得更好，確實需要付出努力，但更重要的是保持「勝而不驕，敗而不怨」的態度。書中有兩句話讓我印象特別深刻，分別是：「玩遊戲不管輸了還是贏了都很有趣」以及「雖然每次都輸，卻輸得很開心」。這讓我重新思考，如果我們太在意輸贏，反而會過得很不快樂，甚至破壞了遊戲原本的樂趣。

讀完這本書後，我感觸良多。我很喜歡這本書，因為它教會我輸贏並非一切，大家玩得開心才是最重要的。這本書的插圖設計也很特別，讓我看得津津有味，完全投入在故事中，我想把這本書推薦給大家。在這個競爭激烈的環境中，我們都應該學習主角最後的那份樂觀：「輸贏沒關係，遊戲就是樂趣！」。只要能保持樂觀的心情，無論結果如何，我們都能從中獲得成長與快樂。



《遲到超人》

· 五年八班 楊昀晴

駱爸爸一家因迷糊而在暑假頻頻出錯，這讓我反思自己也是個「小迷糊」。寫作業草草了事、評量拖到最後一刻才動筆，這種缺乏時間管理的習慣，常讓我陷入火燒眉毛的焦慮。為了改變，我決定透過筆記本清單來幫助自己，將任務按優先順序排列並定時完成。透過具體的行動與進度檢視，我相信自己能慢慢調整步伐，改掉拖延的毛病。

《奇蹟男孩》

· 五年八班 高寬勝

天生臉部畸形的奧吉，憑藉勇氣與家人的支持，最終化解了霸凌與異樣眼光。這讓我意識到，過去我可能因恐懼而不敢親近性格獨特的同學，但其實每個人都渴望平等對待。書中名言「選擇仁慈比正確更重要」令我深受啟發：我們無法決定長相，卻能決定成為什麼樣的人。只要多一點善良，我們也能為他人創造奇蹟。

《神奇柑仔店：我不要帥哥面具》

· 五年八班 傅郁仁

故事中外表平凡的男子因自卑而戴上「帥哥面具」，雖獲得讚美卻活在恐懼中。身為五年級生，我們也開始在意外界評價，甚至想隱藏缺點，但這本書教會我：真實的不完美，遠比虛假的美麗更珍貴。內心的自信與善良才是真正閃光點。我學會了不再刻意迎合他人，而是要深愛那個獨一無二、最真實的自己。

《代夫從軍的花木蘭來到現代》

· 五年八班 楊秉宸

當花木蘭穿越到現代，她目睹了民主選舉與兩性平權，卻仍堅定選擇回到古代代夫從軍。我由衷崇拜她克服困難的精神。在日常生活中，我們也應實踐這種勇氣：無論是目擊事故時上前協助，或是在他人困難時伸出援手。拒絕冷眼旁觀，用一顆善良且勇敢的心，能讓社會變得更加美好。

《貓戰士》

· 五年十班 林廷翰

最近最令我印象深刻的一套書，叫做《貓戰士》，作者是艾琳·杭特。她用細膩的筆觸，將原始的野性與複雜的人性完美融合，在她的文字下，貓不再只是寵物，而是擁有尊嚴、信仰，與文明的戰士。

主角火星的經歷最令我動容。他原本可以當一隻安穩的「寵物貓」，每天想有現成的食物與溫暖的窩，但他選擇了充滿未知與危險的森林。這不禁讓我思考：人，到底是要過安定的生活，還是要努力體現自己的價值？也讓我想起老師曾說過的：「人，有無限的潛能」這句話，火星用他的行動證明，只要勇於挑戰現狀，就能發現自己潛藏的力量，去面對未知的世界。

火星不是因為擁有神力而成為傳奇，而是因為他擁有森林中最溫暖的、最包容的一顆心。他從一隻貪戀舒適的寵物貓，變成燃燒自己、照亮族群的火焰，他的這段旅程證明了：改變世界的第一步，是先擁有改變自己的勇氣。雖然他原本是寵物貓，而遭受了族貓的冷嘲熱諷，但他還是為了自己的夢想永不放棄，一步一步的完成自己想達成的目標和夢想。

他不僅僅是一位族長，還是一隻偉大堅強的貓，這證明了「血統」不代表品質，他憑藉著對族群的熱愛，與自己平時的努力練習，所得來的精湛戰鬥技巧，贏得了所有人的尊重。這反映出在現實生活中，我們也不應被每個人的出身或第一印象所侷限，內心的正直，才是定義每個人價值的標準。

這本書把每隻貓的個性描寫得十分人性化，故事驚奇波折不斷、畫面生動鮮明又有趣，是我很喜歡也很推薦的一套書籍，它讓我學習到，無論遇到什麼樣的挫折和挑戰，心中仍然要抱持著樂觀和希望，堅持努力不放棄，去迎接日後的每一天。

《陶妖》

· 五年十一班 林宥廷

這學期，我的SR閱讀值是558分，這個分數代表著我能挑戰字數更多、更需要動腦思考的書籍了。上週，我和同學相約去圖書館看書，剛走到書架旁，眼角餘光就瞥見了《陶妖》這本書，我的心思一下子就被它牢牢勾走了，再也沒法專注看其他書。

這本書的外觀特別吸引人，有著東方獨有的典雅寫作風格，封面的書名是華麗的金黃色字體，旁邊還印著其他書籍沒有的奇特文物圖案，看起來神秘又特別。我忍不住伸手取下它，剛翻開幾頁，就徹底掉進了這片有趣的書海，捨不得放下。

《陶妖》的故事走向十分奇特，完全顛覆了我對好人壞人的認知。書裡很多角色，剛開始看起來溫柔又善良，總是熱心幫助別人，我還以為他們是故事裡的正面人物。可越往下讀越發現，這些人背地裡藏著十分邪惡的想法，做出了很多讓人意想不到的壞事，劇情一次次反轉，讓我看得既緊張又著迷。

讀這本書的時候，我不僅跟著劇情感受跌宕起伏的冒險，還學會了一個道理：看人不能只看表面，不能輕易被外表迷惑，要用心去瞭解一個人的內心。這本書約25萬字，篇幅不短，但因為內容太精彩，我每天都會抽時間讀幾頁。它不僅提升了我的閱讀能力，還讓我明白了很多做人的道理，這真是一本值得小學生閱讀的好書，我推薦大家都來讀一讀。

《詞靈》

五年九班

《詞靈》是一本把古詩和冒險故事結合在一起的書，作者是陳郁如。這本書讀起來不僅很有趣，還充滿了挑戰。書中對人物的表情和動作描寫得很詳細，讓我們在閱讀時，都能深刻感受到角色當時的情緒。

在故事發展中最讓人緊張的時候，就是「陰氣靈」出現了！正氣靈與陰氣靈分別做了「水凝珠」和「黑凝珠」，想將對方趕出靈物，並環原法力。看著他們為了五樣靈物鬥法，大家都感到很害怕，連我們看書的人也跟著緊張起來，甚至覺得「想休息但不休息會很不安」。

看著主角們的遭遇，我們常常會想：如果我是主角儀萱，遇到這些事我也會很害怕，但我還是會努力去做對的事情！這本書也讓我們反省自己，我們期許自己不要像陰氣靈一樣自私、只為自己想，要多按別人的意願顧慮大家。

【特別企劃：我們的書迷小劇場】這本書的魔力，甚至蔓延到了我們的現實生活中！有同學說，他今天不知道為什麼在課堂上背詩背到睡著了。這本書裡剛好有宋詞選，當老師讓儀萱背完李煜的〈虞美人〉時，他彷彿也跟著跌入了夢境。夢裡，他像儀萱一樣倒在水涼的地板上，面對秋天的明月，心中充滿無奈的愁思，甚至還夢到了西王母呢！

如果在夢裡，我們能遇到書裡的那位「神祕人」，我們一定要去問他：「可以讓人復活的魔法果實到底在哪裡？」就算神祕人不跟我們說，反而用魔力打我們，我們也不會用「祝由術」打回去。因為我們的法力沒他強，所以我們會好好跟他商量！

總結這趟刺激的文字冒險，我們學到了一個很重要的道理：遇到困難不要放棄，要勇敢面對！

《解憂雜貨店》

五年十二班

最近，我們一起讀了一本非常有意思的書，名字叫《解憂雜貨店》，作者是日本很有名的作家東野圭吾。一開始，我們以為這是一本充滿謎團的推理小說，但讀完後才發現這是一個溫暖人心、甚至讓人有點想掉眼淚的故事。

這本書的內容很奇特。故事開始於三個躲在廢棄雜貨店的小偷，他們在深夜突然收到一封從投信口掉進來的諮詢信。這間「浪矢雜貨店」在三十幾年前，曾經是一位慈祥的老爺爺幫人解決煩惱的地方。沒想到，雜貨店的送信口竟然連接著過去與現在，讓身在現代的小偷，意外地開始回覆三十年前那些人的信件。

那種「時空交錯」的感覺，是整本書裡最吸引人的地方。書中每一個寫信者的故事看似各自獨立，最後卻像拼圖一樣一片一片地拼湊起來，發現彼此的人生竟然都有著神奇的關聯。我們最喜歡書的結尾——當老爺爺收到一封「來自未來的空白信紙」時，他並沒有生氣，反而很認真地回覆：「正因為是白紙，所以可以畫上任何地圖。」這句話讓我們深受感動。

我們班想把這本書推薦給全校同學，甚至是老師和其他大人們。因為我們的生活中也常會遇到不知如何是好的時候，但這本書卻告訴我們，雖然每個人都有煩惱，但只要我們願意釋出善意去幫助別人，最後這份溫暖也會回到自己身上。這本書讀起來一點也不枯燥乏味，反而像是在解謎一般，讓人想一頁接著一頁看下去。如果你也曾經感到迷惘，或是想看一個奇幻又感人的故事，一定要翻開《解憂雜貨店》，讓浪矢爺爺的信箱也溫暖你的心！

《乒乓小子》

五年十三班 林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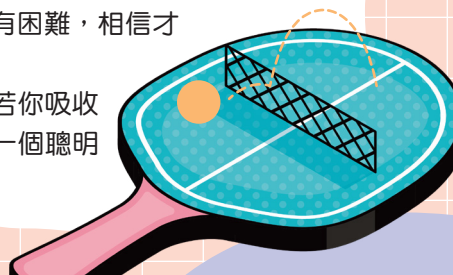
「生活中沒有書籍，像是植物缺乏陽光」，如果人們不看書，生活就像一株晒不到太陽的植物，閱讀不但有助於提升我們的知識，也可以從文章中吸收養份，讓我們學到更多、看得更遠。

「乒乓小子」這本書的作者是蘇飛雅，除了是一位作家，她還陪伴孩子走過十年的練球歲月，最後連自己也深深愛上桌球。這本書主要介紹主角呂信賢打桌球的心路歷程，一開始打球本來是出於興趣，隨著實力更上一層樓，甚至代表學校出去比賽，一路上打敗各個強敵，就在他的桌球之路即將達到最高峰時，教練卻突然過世了！面臨這樣的打擊，他決定要為教練再戰一回，讓教練可以安詳的返回天家。

「乒乓小子」這本書讓我學到了永不放棄的精神，就算教練離開大家，回到天家了，主角呂信賢也沒有因此而放棄桌球，另外，作者也將桌球競技的規則和戰術描述得十分生動，彷彿歷歷在目，從頭到尾以呂信賢第一人稱視角出發，讓讀者如同身歷其境，那些比賽中的點點滴滴，讓我非常感動。

這本小說也讓我學到面對事情不應該逃避，即使被教練責罵，主角也虛心接受，就算球隊的隊友不認同他，也未因此感到沮喪，有時候逃避或許可以減少一點傷害，但是誠實面對所遇見的所有困難，相信才是最好的方法。

古人說：「書中自有黃金屋」，意思是書本裡有許多和黃金一樣珍貴的知識，若你吸收了這些知識，就如同得到黃金屋。多讀書是件好事，希望大家也能多多讀書，成為一個聰明的人吧！



《湯姆歷險記》

<51417> 心得：我也想像湯姆一樣，擁有無窮的好奇心，把枯燥的生活變成一場又一場精彩的冒險。我好希望也能和好朋友一起去探索未知的世界，當然，我不會像他一樣逃學讓大人擔心，但我會像他一樣，遇到困難時勇敢面對，成為一個機智又善良的人！

<51410> 心得：我覺得湯姆很厲害，也很勇敢，如果是我在洞穴裡，可能只會哭，但他會去想一想，接下來要去做什麼？我還很佩服湯姆的熱心及勇敢。

《福爾摩斯》

· 五年十四班

<51415> 心得：我覺得這本書很好看，裡面已經不是之前看的是很多圖片的那種書，裡面也用到非常多我平常不會用到的語詞，所以學到很多成語和詞語，就是因為字非常多，所以非常有像看電影一樣的畫面感。雖然圖片真的很少，但是也不是完全沒有插圖，也就是這些圖片讓我對每一個章節都印象深刻！

<51413> 心得：這本書我覺得很有趣，因為有非常多的案件，每次福爾摩斯和華生都順利解決，有幾次案件福爾摩斯都很驚險的破案，特別是最後那個寶石就連讀者我都看得膽戰心驚。

<51412> 心得：我看完這本書後，我得很佩服福爾摩斯，因為他可以解決那麼多的案件，我帶回家看了好幾遍，還是覺得好刺激，而且他可以用血辦案找出犯人是誰？我給我哥哥、爸爸看《福爾摩斯》這一本書，他們也是看了好多遍都覺得很有趣，我爸說：這一本書我小時候都沒看過。

《修煉 1 動物精的祕密》

· 五年十六班 蔡碩萱

內容摘要：

十二歲的混血兒——艾美，暑假時到臺灣的外婆家玩，認識了同年齡的少女劉影木，兩人成了好朋友，艾美也因此經常出入劉家。

有一次艾美跟影木出門，遇上一群不良少年，且這些少年似乎都有超能力，就在她們倆深陷危急之際，幸好，影木的哥哥允祈出手救了她們，艾美也因此得知劉家人都會法術。

後來，艾美發現那群不良少年的領導者是一隻黑魚精——趙提，趙提向艾美提出合作的要求，目的是要達成統治天下的大業，可是艾美不但沒有答應，甚至還積極展開了對抗趙提的行動……。

心得：我會看這一本書，是因為在疫情時，待在家裡太無聊，所以從書櫃裡翻出了這部小說，媽媽也因為疫情關係待在家，我們一同閱讀這一套書，所以我們常常一起分享讀後的心得感想，也會提醒對方忽略的細節。這本書最讓我印象深刻的地方是，主角們在水塔上用法力打鬥的激烈場景，在作者的文字帶領下，我彷彿身歷其境的跟著他們一起站在高樓上，進行著激烈的戰鬥，也讓我不禁羨慕起書中每一隻修煉有成的動物精，總想著說不定哪一天，我身邊也會出現一群身懷祕密的動物精們。

結論：這本書可以說是我的「舒壓良方」，每當心情不好時，只要一拿起這本書，我彷彿就跟著主角一起走入書中的冒險世界，隨著劇情起伏歷險犯難，十分過癮。這本書也教會了我萬事皆有因果，正所謂「善有善報，惡有惡報，不是不報，時候未到」，擁有從容大方和不與人計較的人生態度，才是人生的真正贏家。

《十三歲新娘》

· 五年十七班 龔宥蓉

十三歲出嫁的蔻莉，先生哈力是一位生重病的孩子，哈力的媽媽是為了想要湊足醫藥費才想要讓哈力結婚，這一點就已經十分自私自利，這些在我們看來都是錯愕的事件。但蔻莉沒有太積極的質疑過、抗爭過。因為她自己身處的世界裡，不論是幾世紀，對她來說，幾乎都是一樣的，那就是「女兒出嫁就像是潑出去的水」。

蔻莉的公公是位校長，校長是受到一個高等教育、應當要明理的人，可是這個校長卻也同意讓命在旦夕的兒子耽誤了一個女生一輩子的幸福。到後來公公與哈力都過世後，婆婆的惡意遺棄，讓蔻莉的生活從此失去了依靠，而蔻莉溫和的個性及從未有機會接觸世界脈搏的情況下，讓蔻莉覺得自己不知該何去何從。

蔻莉後來憑藉著自己高超的刺繡技術，為自己找到一份足以自立更生的工作。她繡針下細細的圖案，就像是她自己的人生，她繡出過去、繡出現在、繡出未來。對於過去她不曾埋怨；對於現在她相當知足，而對於未來，她並不敢懷有太多夢想。

第九章，長期資助寡婦之家的貴夫人到寡婦之家去看看被收容的寡婦們。最後貴夫人看蔻莉喜歡刺繡，說她認識一個做高級紗麗的人，還說他正在找擅長刺繡的女生，而且他要找的是創作家。蔻莉不知道這跟自己有什麼關係，但貴夫人好像在等她說什麼，於是說了句：像這樣的藝術家一定難找吧。但貴夫人卻說沒那麼難。

這位貴夫人的出現，從此讓蔻莉改變了她的人生經歷，讓蔻莉知道原來人生可以靠自己的過得非常地有意義。這一篇貴婦之家是我最喜歡的一篇，因為能看到蔻莉不用被一直困在寡婦之城，為自己重新生活，我很開心。

《老師，我不會寫讀書心得》

· 四年一班 張芯瑀

讀完這本書後，我覺得故事很貼近學生的生活，因為很多同學在面對讀書心得時，都會像主角一樣感到困擾，不知道該從哪裡開始寫。這本書讓我了解到，讀書心得其實不是要寫得多厲害，而是把自己閱讀時的感受和想法表達出來。我覺得閱讀不只是把一本書看完而已，更重要的是去思考書的內容，看看自己從故事裡學到了什麼。透過寫心得，我們也能重新回想故事的內容，讓印象更深刻。看完這本書之後，我學到只要勇敢寫出自己的想法，就能完成一篇好的讀書心得，以後如果老師再出這樣的作業，我也會更有信心去完成。

· 四年一班 簡愷妍

看了這本書以後，我彷彿看到了以前的自己一般，那時我也不會寫讀書心得，雖然我現在還不是很會寫故事大意。但我已經不用再費盡九牛二虎之力來寫讀書心得了。現在對我而言，寫讀書心得簡直是手到擒來，因為我發現多看課外讀物可以激發自己的想像力，讓自己不用受限於文字，可以寫出自己想說的感受，而且也能比較了解文章的重點在哪裡。

以前的我不會找文章的重點，所以就不知道怎麼寫心得，現在的我利用課餘時間來閱讀，除了增進寫心得的能力也可以多認識字，真是一舉數得！

《神奇柑仔店 5》

【推薦故事篇章】演講果汁

【故事大意】

繪里香的班上即將舉行朗讀比賽，每一組各自選一個故事，小組成員要輪流朗讀，繪里香很想要比賽的獎品，但小組的其中一個成員——萌美，個性內向，容易緊張。繪里香希望她可以請假，不來上學。在路上，繪里香遇到奇怪的男人，並向他買「演講果汁」。繪里香到萌美的家，用飲料和萌美換了一個吊飾。隔天，在比賽時，萌美朗讀的很順暢，反而讓後面的繪里香的朗讀聽起來很糟糕，所以她想買有壞影響的飲料給萌美，但她最後放棄了，而紅子老闆娘也及時出現，把那個男人抓走了。

【如果你是故事中的主角，你會買那個零食嗎？為什麼？】

如果我是故事中的主角，我不會買那個零食，因為我不需要那個零食，而且就算我的同學很不擅長演講或朗讀，我也可以接受，因為每個人的個性和擅長的事情都不一樣，所以我不會買那個零食。

【如果你和故事中的主角一樣遇到困難，你會怎麼做？】

如果我和故事中的主角一樣遇到同學不擅長演講，我會和那個同學一起練習，一起練習久一點，然後指出他需要改進的地方，讓大家一起陪他練習。

【你覺得作者想透過這個故事告訴我們什麼道理？你從中學到了什麼？有什麼樣的感想？】

這個故事告訴我們，一個人很容易因為一點小事，就對別人產生討厭或惡意，甚至想要報仇。但如果一直抱著這樣的想法，自己也可能變成一個壞心眼的人。我覺得，要放下對別人的惡意並不容易，可是我們還是要努力去嘗試。

· 五年十八班 陳品妍

《海賊島大冒險》

· 四年六班 莊浩均

他們有一位新老師叫歐雄老師，長得很壯像黑熊。有一天，歐雄老師帶同學一起去海中央時，高有用和超完美同學在潛水時被石片傳送到古代，他們遇到缺牙海盜，一起去找寶藏。

中途他們遇到一艘船，海盜去搶他們的東西，結果只找到火油，令他們很生氣，後來，高有用和超完美發現了傳送船，就被傳送回去了，他們再去缺牙海盜的島時，發現一位也和缺牙海盜一樣的牙齒。

這本書中我最喜歡超完美被傳送到古代的劇情，因為這現代人們無法實現的科技；在這本書中的冒險，如果是我，我會選擇快快逃走而不是上到沉船。這本書的內容豐富又有趣，我會再看許多次的。

書中的主角名稱也取得很有意思和創意，如：超完美、高有用、肥力和歐雄老師，如果現實中也是這樣取名，一定笑聲不斷。



繪畫類低年級組佳作
207 溫詠晴



繪畫類低年級組佳作
208 沈威宏

《西遊記》

· 四年七班 林子傑

看完這本書，我覺得孫悟空他們非常聰明，他們跟著唐僧一起去取經，取經路上遇到很多困難，他們一起合作，過河時會去想辦法，我覺得這樣非常好。西遊記這本書讓我學到：可以一起團結合作和一起想辦法，這本書很有趣，值得大家一看再看，因為我們4年7班每個人的個性都不一樣，俊仁老師就像唐僧一樣，教化調皮搗蛋的同學，讓班上更美好。

· 四年十班 林品毅

我覺得這本書超級刺激！孫悟空變身打妖怪的過程非常精彩，讓人看得目不轉睛。雖然取經路上困難重重，但師徒四人團結合作、不放棄，最後終於成功達成目標。這讓我知道，只要努力堅持，再困難的挑戰也能克服，並一步步走上成功之路。

· 四年十班 陳祐芊

我覺得這本書特別好看，唐三藏的善良與孫悟空的挺身而出都讓我非常感動。雖然孫悟空個性衝動，但始終努力保護唐三藏；而豬八戒雖然有些貪心，戰鬥力卻相當強。師徒四人費盡九牛二虎之力打敗了很多妖魔鬼怪，告訴我們只要不放棄，就能克服困難，完成自己的目標。此外，這本書還加入了許多精美的插圖，孫悟空和唐三藏等人物都變得更加帥氣，畫風非常出色，真的很值得一看！

· 四年十四班 陳宥恩

我很喜歡《西遊記》這本書，因為裡面的情節和對話都非常有趣，讓人讀起來覺得很生動。主角一頭衝進瀑布的勇氣，也讓我非常佩服。我希望自己也能像主角一樣，勇敢地面對生活中的許多事情。因為我知道，很多事情都需要勇氣和膽量，才有辦法去克服。

· 四年七班 陳奕秀

讀完這本書，我覺得孫悟空有些行為太過分，還死不認錯，這樣的行為實在要不得。豬八戒喜好女色，常常因此而耽誤大事，應該改進。唐三藏師徒花費14年的時間，走過千山萬水，經歷重重難關，終於完成西天取經，帶給我一個人生啟示：要達成團隊目標，必須一起同心協力和堅持到底，才有成功的機會，也讓我學到眾人齊心、其利斷金的道理。

· 四年十班 喬晨曦

讀完《西遊記》，我覺得孫悟空真厲害！他會七十二變，一個筋斗就能翻越十萬八千里，金箍棒一揮，妖怪都被降伏。雖然他剛開始很搗蛋，大鬧天宮，還受到處罰，不過最後還是堅持保護師父，和師兄弟互相幫助，一路克服許多困難，完成了一段很棒的旅程。

· 四年十四班 張勝凱

在《西遊記》這本書中，孫悟空做的事情讓我非常佩服。因為他總是在唐三藏遇到危險的時候，挺身而出，幫師父解除困難。他在團隊中總是奮不顧身，盡全力保護大家，這種勇敢又負責的精神，真的很令人敬佩。

· 四年十四班 陳姿妍

我覺得太上老君一開始把孫悟空煉成仙丹的情節很奇怪，因為後面的故事中提到，他裝仙丹的葫蘆可以把人化成血水。既然如此，他為什麼不直接把孫悟空也化成血水呢？這讓我感到很疑惑。我很喜歡這本書，因為故事內容活潑有趣，角色設定也很有深度，讓人看了印象深刻，非常適合像我這個年紀的讀者閱讀。我最喜歡〈盤絲洞打蜘蛛精〉這個章節，因為蜘蛛精可以噴出堅硬的絲線，讓我覺得非常神奇，也充滿想像力。



《學霸不告訴你的用功術》

· 四年五班 謝秉益

我讀完《學霸不告訴你的用功術》之後，發現讀書可以變得比較輕鬆。這本書用有趣的漫畫，讓我容易理解內容。以前我常常分心，花很多時間卻記不起來。書中有教一些方法，像是把事情分解成小目標，一步一步完成。看到書裡的人物慢慢進步，我也覺得很有信心。只要方法對了，加上努力，每個人都有機會變厲害。我以後會試著改變讀書方式，讓自己越來越進步。

· 四年五班 陳薇安

讀完《學霸不告訴你的用功術》之後，我終於懂瞭不是成績好的人一定是一直背書，而是要讀懂內容，不是死背。書裡利用漫畫講故事，感覺不枯燥，也很好懂。我印象最深刻的是，仔仔來到知識島之後，大家帶著她認識知識，這本書告訴我們「團結」可以改變態度，把懶散化為勤快。有一些角色本來不會讀書，受到教導之後，慢慢找到方法，也越來越進步。因為有大家帶著她，學會「天下無難事，只怕有心人」，只要有心，不管多困難的事都能做到。我也希望和仔仔一樣，讓知識帶著我一步一步走出牢籠。



《機器人宅急便 1：什麼都可以寄》

· 四年三班 曾若安

我覺得芭拉和比利很厲害，因為他們很努力的把冰塊送到北極，讓北極熊有冰塊可以使用，讓我很佩服。我希望自己可以跟芭拉和比利一樣，他們用盡全力去幫助北極熊，讓我很感動。讀完這本書後，我學到了不管事情有沒有做好，只要有努力就值得鼓勵。

· 四年三班 許芮薰

我希望我可以和主角一樣，芭拉很熱心的幫助別人，也很努力解決事情。我學到了別人需要幫忙時，我可以去幫助他，同時他也會感受到你的心意。我很喜歡這本書中，瑞瑞要寄大冰塊給北極熊的情節，因為我覺得瑞瑞很有同理心，知道北極熊需要人類的協助，就去幫忙牠。

· 四年四班 賴家婕

我很喜歡這本書，因為我覺得芭拉很溫柔而且很可愛，芭拉少了一隻手的時候她沒有難過，而是很樂觀的面對。我覺得芭拉在說要幫瑞瑞把冰塊送到北極的時候讓我感到很佩服，因為瑞瑞以為比利和芭拉會笑他，告訴他不能寄冰塊，但是他們沒有，而是真的幫助他把冰塊送到北極給北極熊。然後我覺得比利在芭拉掉進海裡的時候，第一時間下去救他讓我覺得很感動，因為比利沒有馬上上岸，而是潛下來救他的夥伴。我想要試試看書中說去北極的事情，因為我想要看看是不是真的有北極熊，看完這本書，我學到不能像妙妙快速宅急便的老闆一樣那麼挑剔，而是要珍惜自己的東西。

· 四年十一班 曹庭蕓

看完這本書後，我很感動也很開心。因為芭拉為了幫瑞瑞把冰塊寄給北極熊，即使自己受傷了，仍然想完成這項任務。

比利雖然有時不太明白芭拉為什麼要這麼做，但他還是一直陪伴並幫助他，也在危急時立刻救了他。如果我是芭拉，我也會想幫助瑞瑞；如果我是比利，我也會陪伴芭拉。

我覺得瑞瑞很善良，即使他只是個小孩，也只是想寄一塊冰塊到北極熊那裡，卻幾乎沒有人願意幫他，但他仍然不放棄。我們都應該向他們學習。

· 四年三班 蔡秉橙

我覺得芭拉當宅急便機器人很用心。她花許多時間幫助客人，即使因此而受到老闆的指責，她還是繼續花時間幫助客人，讓我感到很佩服。最後，我想推薦這本書給弟弟看，因為我覺得這本書很有趣，最近弟弟骨裂，會痛，所以我覺得這本書可以分散弟弟的注意力，讓他比較不會痛。

· 四年三班 張允豪

看了這本書後，我學到了：「發自內心做的東西才是最好的。」我每年都會寫一張發自內心做的卡片給媽媽，媽媽收到卡片後會很開心，還會跟我說謝謝，讓我很開心。

· 四年四班 楊宸喆

看完這本書，我覺得芭拉願意把冰塊送去北極時讓我感到很感動，因為在每個人的眼中，有些人會覺得這個方法行不通，沒有用處，但是芭拉覺得這件事情就像種一棵樹，只要你給它養分，它就會一直成長。我覺得芭拉請比利錄下北極熊站在瑞瑞寄的冰塊上這一段讓我感到很佩服，因為其實芭拉在當時可能已經到了垂死掙扎的狀態，但是他還是尚未忘記瑞瑞，他還是想要讓瑞瑞看見北極熊站在冰塊上那一刻滿足的微笑。看完這本書後，我學到了我們應該要節能減碳，讓北極熊有比較多的浮冰可以休息。

· 四年十一班 林恩如

我看完這本書後，覺得芭拉很會替別人著想。因為瑞瑞想寄冰塊給北極熊，可是冰塊可能會融化。我本來以為芭拉會跟其他人一樣不幫瑞瑞，結果他卻說可以幫忙送冰塊。

我覺得他很善良。我以後也希望可以像芭拉一樣，喜歡幫助別人。我想把這本書推薦給媽媽看，因為他也跟芭拉一樣很善良、很願意幫助別人，所以我一定要向他們學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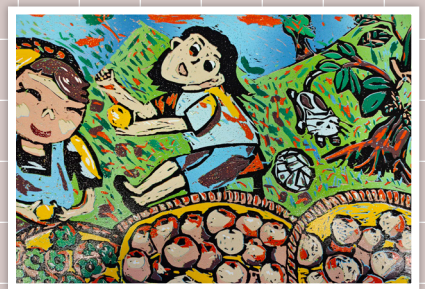
我很喜歡這本書，因為裡面有感人的地方，也很精彩。我以後可能會去書店把這本書買回來閱讀。



水墨畫類高年級組 佳作
517 陳離鼎



版畫類中年級組佳作
307 陳允樂



版畫類中年級組佳作
402 莊秉真

・ 四年十三班 莊宸瑄

一、 故事開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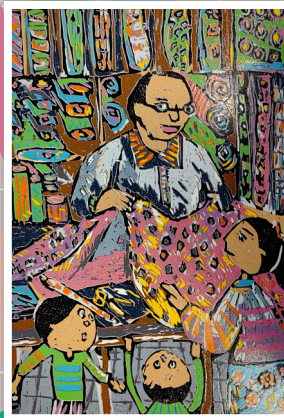
我在故事中發現，故事主角是個性溫柔體貼的芭拉與理性講求效率的比利。兩人原在快遞店服務，卻因被老闆認為做事沒效率而遭到開除。面對失業，芭拉雖一度傷心，但很快打起精神重新出發。

二、 創業的過程

同時，在前往機器人回收工廠的途中，比利本想順從命運接受拆解，但芭拉拒絕了「凡事求快」的單一價值觀。她認為人類也需要機器人投入感情，將事情做得更用心、更完美。於是兩人合力創辦了「什麼都可以寄宅急便」。為了提升服務品質，他們發揮創意將購物車改造成「飛天快遞噴射機」。即便面臨機器人檢查員的質疑，以及首位客人委託「送巨大冰塊給北極熊」這類艱難任務，他們仍勇敢克服暴風雪與冰塊融化的危機，展現了解決問題的韌性。

三、 啟發與反思

這本書帶給我深刻的啟發：即使遭遇挫折或被開除，也不應自我否定。出錯時，只要注意並改進即可，不必停留在原點自怨自艾。正如同跑步比賽，跌倒了必須自己站起來處理問題，才有能力去幫助別人。唯有做好本分並相信自己，才能在世界的重重挑戰中找到屬於自己的價值。



版書類中年級組佳作
406 曾浩瑛

金沙湖探險記

・ 四年二班 陳宥廷

我印象最深刻的是十八王公主她們一起守護金沙湖，不讓老刀和曾愁破壞金沙湖的時候。高有用和超完美也一起守護金沙湖，就好像金沙湖是她們的家一樣。我覺得這個故事想告訴我們，只要我們一起守護一個環境，就能讓那個環境變得很美好，但如果每個人都在破壞環境，那個環境就會變得很髒亂。

身為小學生的我，可以多種一些水生植物或是隨手關燈、洗手的時候水龍頭開小一點，只要大家都願意做，我們的環境就能像金沙湖一樣那麼美麗。

・ 四年二班 吳秉優

看完《金沙湖探險記》後，我印象最深刻的是超完美和高有用意外掉進金沙湖，還遇到十八王公主，發生了很多奇妙的事情。故事裡有人想找到金沙湖的黃金，但也有人努力保護這個地方。我覺得這個故事想告訴我們，大自然很珍貴，如果只想得到金子，可能會破壞環境，所以我們要好好保護大自然。

身為小學生的我，可以從生活中做起，例如不服丟垃圾、節約用水，也可以做好資源回收，讓地球變得更乾淨、更美好。

跟著書去旅行－拯救黑熊大作戰

・ 四年十七班 王昀茹

讀完這本書，我學到了許多有關臺灣黑熊與保育類動物的知識，也對環境保護有更深入的了解。書裡「李布衣抓黑熊」的情節讓我印象很深刻，同時也讓我感到擔心，因為台灣黑熊是珍貴的保育類動物，如果一直獵捕，以後我們可能再也見不到牠們的蹤影。此外，臺灣黑熊更是森林生態系健康的指標，如果牠們消失了，代表整個大自然的生態可能失去了平衡，進而對其他生物造成極大的威脅。因此，臺灣黑熊的存在對我們來說非常重要，我們更應該盡心盡力地保護牠們。

・ 四年十七班 黃宥凱

讀完這本書，我覺得地球上的許多動物可能會因為人類的自私，而面臨瀕臨絕種的危機。也許有些人可能覺得沒關係，但我認為地球上的每一個生命，就如同水和空氣一樣，對整個環境都很重要；如果失去任何一種動物也是同樣的道理。雖然有些動物的皮毛或身體常常被人類拿來製成衣物、飾品或藥材，但是我覺得我們仍然應該要珍惜眼前我們所見的大自然環境與動物，絕對不能隨便亂打獵或捕捉。唯有這樣，我們的後代子孫才能夠繼續看見現在生活在地球上的可愛動物。



417 吳羽芯



417 李鄭欣

《不上補習班的第一名》

· 四年八班 許恩碩

我記得以前讀一、二年級時，每天早上都爬不起來，一邊吃早餐一邊睡覺，所以我都很晚去學校，直到我升上三年級，對於學校的作息、班上同學更加熟悉了，我改掉了這個壞習慣，現在的我已經不一樣，我能夠早睡早起，準時到學校，這樣的改變我覺得很棒，代表我能夠做好自己該做的事，我長大了，有所成長了。

· 四年八班 許元杰

看完這本書之後，我覺得自律很重要，自己的事要自己做好，不要什麼事都依賴別人的幫助，要學會控管、安排自己的時間，就像書裡的智律一樣，上課認真聽，下課、考前要複習，才能考試考第一名，希望我也能做到，並改善喜歡拖拖拉拉的壞習慣，成為自律的人。

《所羅門王寶藏》

· 四年九班 蕭若庭

故事中的探險家為了尋找傳說中的寶藏，勇敢地走進陌生又危險的地方。他們在旅途中遇到很多困難，但他們沒有放棄，而是互相幫忙，一起想辦法。我覺得主角們非常勇敢，也很有智慧，遇到事情會冷靜思考。這本書讓我學到只要有勇氣，就算事情再困難也有可能成功。

· 四年九班 劉馨妍

這是一本冒險小說，故事發生在非洲。我覺得印象最深刻的是，大家被關在滿是鑽石的密室裡，快要餓死時，鑽石變得一點價值也沒有，因為在那種情況下，再多的財富也無法換來食物與生命。所以我覺得生命是最重要的東西，我們應該更珍惜現在擁有的生活，也要懂得感恩身邊的一切。

· 四年九班 游承恩

我覺得主角們很厲害，因為他們經歷了缺水、沙漠和叢林中的各種危險，還協助土著王子推翻暴君，在古老的墓穴中找到寶藏，最後不但成功找到親人，還能平安歸來。這些經歷讓我非常佩服他們的勇氣與堅持。我也要學習他們勇於冒險的精神，努力讓自己變得更勇敢、更堅強，希望未來也能像他們一樣成為勇敢的人。

《小學生的寫作任務》

· 四年十五班 盧亮穎

這本書引領大家進入超有感寫作關卡，搭配心智圖與淺顯易懂的秘笈提點，帶領大家快速的掌握寫作要點，教會我許多寫作知識，寫作都變簡單了，讓我學會怎麼用詞、怎麼造句等許多寫作技巧，我想以後我一定能寫出比現在更好的文章。

· 四年十五班 陳品仔

這本書教會我寫作、造句和心得寫作的方法，讓我的寫作能力更進一步了！要感謝作者的分享，讓我能夠快速的掌握寫作要領，期待我以後不再害怕寫作，能愉快的寫好每一篇作文。

· 四年十五班 游欣臻

這是一本告訴大家如何把文章寫得更好的書，我一直覺得要將文章寫好真的不容易，有時一看到題目就很頭痛，因為不知道該怎麼去寫。現在有了這本書，寫作就變得非常簡單、有趣，特別是書裡的角色我都很喜歡，讓我在閱讀的過程中能心情愉快的認識各種寫作方法，真是棒極了！

· 四年十六班 葉晞宇

我真希望我可以和小亮一樣，因為我也希望我的作文和閱讀單等功課，都可以寫得又快又好。小亮在小天使的幫助下，從照樣照句開始，再慢慢寫出一篇詳細易懂的文章，最後甚至十分鐘就能完成一篇很棒的文章。小亮實在太厲害了，我覺得他值得獲得「寫作大師」的稱號。我要學習小亮，這樣寫作時就會有自己的想法，就不會再害怕寫作文了。

· 四年十六班 林奕廷

這本書的內容我很喜歡，因為書中從句子開始到看圖寫作，再漸漸深入到小日記以及短文寫作。這樣安排不僅能提升寫作動機和樂趣，當對周遭事物有感受力時，自然就會提升文章的品質。我想介紹這本書給哥哥看，因為他也不擅長寫作文，常常要花很多時間才能完成。希望大家都能閱讀這本書，相信對寫作會很有幫助。

· 四年十六班 張鈞妍

我很喜歡這本書的教學方式，它透過有趣的漫畫圖書，而且圖畫安排與表情都很迷人。尤其最後還會有小天使從旁提點，這樣脫離了老師現場教導的限制，讓我能立刻就投入其中，並發現寫作方面的問題，進而修正寫作的習慣。以後我會仔細觀察日常生活的細節，讓日常中的點點滴滴都能成為寫作的素材，讓自己享受寫作的樂趣。

《不會魔法的泰娜》

· 四年十二班 李丞修

我看完這本書後，我覺得泰娜是一個非常非常努力的人，她生活在所有人都會魔法的地方，因為自己不會魔法，所以常常覺得難過。但是她不但沒有放棄，還一直學習，想讓自己變得更好。這本書告訴我們，每個人都有優點，只要相信自己、努力並且不放棄，就能發光發熱。

· 四年十二班 李宥瑄

在這本書裡我學到了有些事情要自己動手做才有趣，使用魔法有時只是不想接受事實而已。我覺得泰娜的好奇心很旺盛，什麼事情都想自己做做看，她讓家族裡的人不再亂用魔法，而是適當的使用，而家族裡的人也漸漸體會到自己動手做的樂趣了。

《珍惜自己&人際關係》

· 四年十八班 盛予萱

《珍惜自己&人際關係》這本書主要在教我們要珍惜自己，也要學會和別人好好相處，與人相處最重要的是「體貼」與「尊重」。書中運用生動且活潑的圖片教我如何用正確的方法表達自己的感受，並提醒我要先學會愛自己，才懂得如何真心對待朋友。這本書不僅教我交朋友技巧，更讓我明白只有先學會照顧好自己的情緒、認同自己的優點，才能用最自然且自信的態度和朋友去結交朋友。現在，每當我在人際關係中感到困惑時，我就會想起書中的建議試著换位思考，這讓我的人際關係變得更和諧美好。

· 四年十八班 張智煊

這本書可以讓我了解朋友究竟是什麼，朋友的定義不是由任何人決定，而是自己，你和朋友都要有不求回報的心意，才是真正的朋友。書中一開始，刺蝟不想參加啦啦隊，但又不說，我曾經經歷過同樣的事，朋友拉我一起去打籃球，我沒有很想打，怕被說不合群，所以我跟他說好。看完這本書，讓我懂得適當的表達自己的意見。我想分享這本書給朋友看，因為這本好書可以讓他們知道關於人際關係的各種知識，我相信他們看完書，也會很有收穫。

《漫書大英百科：環境》

· 三年二班 簡硯晴

這本書是套書的其中一本，這套書有分成許多類別，例如：宗教、歷史、政治、人體……等，因為這套書讓我增加許多知識，所以我非常喜歡這套書，特別是這本介紹環境和環保的書。

這本書主要分成四個章節，其中讓我印象最深刻的是主題三——氣候變遷與能源。因為全球暖化，讓很多兩極動物沒有地方住，也沒有食物吃，生活相當困難！

對現在來說，環保是一個很重要的事情，所以我對這本書特別感興趣。像是「全球暖化」就是因為排放大量甲烷和氟化亞氮造成的。除此之外，我們還要阻止砍伐雨林，因為砍樹不只造成全球暖化，還會造成土石流！我們也要避免使用一次性的塑膠製品，這些塑膠製品需要上百年，甚至上千年才能分解，對環境來說是很大的負擔。

地球只有一個，我們要做好各項環保工作，才能減緩地球繼續暖化。

《探索宇宙大奇航 Q&A》

· 三年三班 張宇浩

我喜歡天文，裡面有很多知識，讓我更了解宇宙。我希望能像馬斯克一樣能發射火箭，因為宇宙很奇妙！能上太空，我覺得很帥。哈伯望遠鏡可以看到距離十萬光年以外的東西，真的好厲害！

《我把時間送給你》

· 三年三班 李宜樺

我讀完這本書，我學到那些心愛的物品，即使壞了也捨不得丟，因為那是充滿回憶的物品，所以我希望把它好好保存在某個地方。我最心愛的物品是一本筆記本，因為那是我的生日時，表姊送給我的，所以我很珍惜它，我也會珍惜每一件物品。

《書包去遠足》

· 三年三班 陳豫鼎

這本書主要是把書包化成人（擬人化），描述書包跟著作者一起去遠足。在旅途中發生了很多事，書包都陪著作者一件一件地解決，讓作者平安順利的回家。這本書告訴我們：小朋友長大後，即使父母不在身邊，也可以找同學幫忙解決身邊的困難。最後，我要告訴大家，如果發生意外，身邊的同學也會是你的小幫手。

閱讀就像一場場精采的探險！這個月，301 班的小讀者們化身為小偵探與冒險家，帶領我們走進吸血鬼的神祕傳說，以及福爾摩斯的懸疑案件中。讓我們一起來看看他們的精彩心得吧！

《德古拉傳奇》

· 三年一班 陳衍碩

「我覺得這本書很好看，我覺得這本書可以學到很多生字和新字，我讀完這本書我的心情很開心。我覺得這本書的作者他把這本書寫得很好，也把這本書畫得很好，這本書可以讓我增加許多知識。」

《挑戰福爾摩斯》

· 三年一班 王昀翰

「我覺得很有趣，因為他一直在辦案所以很刺激。我還覺得很好笑，因為他把報紙戳了兩個洞的話不就很可怕嗎？我覺得書裡那隻動物好可愛，我還不知道他到底是什麼動物，很多動物融合起來的，所以我覺得好好看。」

· 三年一班 施辰樺

「故事裡的福爾摩斯和加加努力一步一步找線索，每一次都會仔細觀察、動腦思考，找出事情真正的原因。我最喜歡他們用放大鏡找線索，因為小小的線索也可以是解謎的關鍵，我很喜歡這本書，很推薦同學看這本書。」

《想飛的米米》

· 三年五班 黃羽祺

小綿羊米米看著天空中飄浮的雲朵，愈看愈覺得它們像極了和他一樣的小綿羊。他心想，如果自己也能像空中的綿羊一樣，在藍天中自由地飛翔該有多好！這本書告訴我：要勇於追隨夢想。即使夢想有時難以實現，我們也能在追尋的過程中學到許多知識、變得更勇敢，並在探索中體會自由玩耍的樂趣。

「這兩篇心得都以『綿羊』為主角，帶領我們走進溫馨的童話世界。不論是米米追逐夢想的勇氣，或是郵局局長為了維護友誼而展現的溫暖，都象徵著成長過程中珍貴的特質。願你們能像書中的綿羊一樣，在求學的道路上保持純真的心，勇敢克服困難，並成為身邊朋友最溫暖的守護者，讓友誼的種子在班級中開花結果。」

《綿羊郵局局長的秘密》

· 三年五班 蘇允怡

綿羊郵局局長雖然原本不會寫信，但為了幫助黑熊廚師和野兔化解心結，他誠心向山羊館長請教寫信的方式，最終順利將信件交到小豬手上。野兔和小豬因此解開誤會，一起品嚐美味的「和好如初蛋糕」，恢復了友誼。這本書教會我：遇到問題要設法解決，有了誤會要勇敢說開，這樣大家才能相親相愛、快樂地相處。

《君偉的節日報告》

· 三年十三班 呂林謙

書中優美詞句：以正面鼓勵代替負面指責。

心得：在本書中「六月一日說好話日」這一篇，文章中提到我們應該多對別人發出善意，像是保護人民的警察、學校老師和同學，甚至是家人，應該把感謝的話掛在嘴邊，可以讓彼此感到開心。我覺得大家都能對別人說好話、少些批評，社會一定會更和諧、溫馨。

《君偉的怪奇報告》

· 三年十三班 呂宣儀

書中優美詞句：不要輕易批評別人是笨蛋，人人都有自尊心。

心得：書中「找死的笨蛋」這一篇，提到研究目的是希望喚醒世人不要做出蠢事，不但會害到自己，嚴重者可能會喪命。書中還提到有人想看看家裡的大油桶裡還剩多少汽油，於是點亮打火機，把打火機伸進油桶裡查看，最後引發油桶爆炸，而被炸死。我覺得這件事十分可怕，畢竟人命寶貴，如果因好奇或缺乏常識，讓生命就這樣結束了，也太不值得了。

《南瓜湯》

· 三年十四班 楊睿皓

原本以為《南瓜湯》是料理書，翻開後才發現它是個有趣的故事。樹林的小白屋住著貓、松鼠和鴨子，他們各司其職：貓切南瓜、松鼠攪湯、鴨子調味。到了晚上，屋裡會飄出濃濃湯香，他們一起喝湯、彈琴、鑽進溫暖的被窩，過著和諧的生活。

然而，這份平衡卻因為鴨子想挑戰松鼠的工作而打破。鴨子負氣離家後，朋友們非常擔心，怕他遇到狐狸、狼或巫婆。直到鴨子平安歸來，大家才體會到彼此的重要性。雖然最後他們決定交換工作，讓煮湯過程發生了點小混亂，但因為多了包容，湯的味道依舊美好。

這則故事像一面鏡子，讓我聯想到學校的小組討論。組長依專長分配工作，有人找資料、有人上台發表，每個人在崗位上發揮所長，專題才能層次豐富。以前遇到意見不合，我也曾像鴨子一樣爭執，但現在我明白，如果能換位思考、站在別人的立場想，就能減少衝突，讓大家更喜歡你。

這段合作的過程，就像在熬煮一鍋「文化濃湯」。當我們用傾聽代替成見、用柔軟的溝通代替對立，就能將磨合轉化成養分。這鍋湯之所以美味，是因為裡面加了名為「友情」的調味料，讓我們在分工合作中，品嚐到最有溫度的成長滋味。

《小太陽》

給你一扇故事任意門，請寫下溜進《小太陽》裡，和林良爺爺一家人發生的有趣、溫馨互動吧！

· 三年十班 何芷昀

眼前突然一黑，我來到瑋瑋的秘密基地，她們三姊妹問我：「你有帶玩具嗎？」我說：「有，我們一起玩扮家家酒吧！」我當媽媽，她們當小貓，我問：「小貓要吃糖嗎？」她們說：「要！」我給了她們糖果。離開前，瑋瑋也給我一顆糖。突然，我又回到家中，媽媽告訴我，我看書看到睡著了！

· 三年十班 林品妤

一道白光閃過，家裡突然出現一扇門，我好奇的把門打開後，竟然看見林良爺爺正手忙腳亂的照顧著小寶寶，瑋瑋嚎啕大哭的聲音，令我毫不猶豫的說：「我來！」我拿出布娃娃，讓小寶寶抓著！不一會兒，小寶寶就睡著了，我好開心幫了大忙！

· 三年十班 鄧歆柔

一陣天旋地轉，我竟然跌進了醫院的嬰兒房外！我化身為瑋瑋的小阿姨，看著她可愛的小模樣，心裡暖暖的。瑋瑋出院回家後，我會去幫她洗澡、穿衣服，還會陪她玩。雖然有點辛苦，但是看到她滿臉的笑容，感覺好像快溶化了，真是幸福！

· 三年十班 呂悟華

咻——！來到林良爺爺的書房，我立刻飛奔去找哥哥白雪。我和哥哥一樣，剛到時就行「受洗禮」，我被七手八腳的抱進浴室，在溫水和滿天飛舞的肥皂泡泡中洗澡。此時，突然聽到「我要把牠帶去學校！」嚇得怕生的我，立刻跑走。

《100 招自我保護的安全知識繪本》

· 三年四班 張景硯

看完這本書之後，我學到許多自我保護的妙招，像是為什麼不能一邊走路一邊刷牙呢？上網時如果有人認識但沒見過的人詢問你的住址，可以告訴對方嗎？……等這些妙招都可以在一些時候用到，所以我想要把這些知識記在腦海裡，這樣就可以人在緊急的時候，就可以自我保護，也可以保護自己和其他人的安全。

《小螃蟹的大鉗子》

· 三年四班 張弘易



我覺得小螃蟹十分好心，他看到掉進土坑的小烏龜沒有離開，而是將牠從土坑救了出來。我很喜歡這一段，因為大家如果像書裡一樣互相幫助，世界會變得更美好。最後一段牠說「傷疤一點也不醜，而且很光榮」，我覺得這句話很不錯，牠能這麼快恢復自信，我覺得非常好。

《屁屁偵探》

· 三年四班 謝秉辰

我最喜歡屁屁偵探，因為他很機智，而且他遇到困難時不會逃避，他不像是有些人什麼都不想、待在原地，而是努力的想要怎麼面對困難。希望我能像屁屁偵探一樣遇見困難不會只想著逃避，而是努力想要怎麼面對困難。也讓我想到一個回憶，就是我以前在安親班的時候，我一心只想要答案，根本沒有在思考，謝謝這本書讓我學到許多知識，也讓我想到一個回憶。

《小王子》



《小王子》(Le Petit Prince) 是法國作家安東尼·德·聖修伯里於 1942 年創作的經典寓言，講述一位來自 B-612 小行星的金髮王子，因為與玫瑰鬧彆扭而展開星際旅行，最後在地球上體悟到愛與責任。

· 三年九班 林乙菲

讀完這本書，我學到新的生字和語詞，以及寫作技巧。《小王子》很有趣，也讓人看了很感動。其中有一句話讓我印象深刻：「真正重要的東西，是眼睛看不到的。」就像爸爸、媽媽對我的愛，雖然眼睛看不到，卻讓我的心裡感到很溫暖，也讓我更珍惜家人。

· 三年九班 陳可芩

我感受到主角變得更勇敢，也學到了許多新知識。讓我印象最深刻的是，小王子在沙漠裡，因為飛機壞了，又渴又熱，後來終於找到一口井。當他喝到井裡的水時，覺得水特別好喝。我覺得這一段讓我很感動，小王子開始懂得珍惜，也讓我學到，有時候最平常的事物，如果用心去感受，也會變得很珍貴。

· 三年九班 陸昊均、林柏宇

我從書中學會要用心看世界，因為真正重要的東西是眼睛看不見的。它也啟發了我的想像力。故事中，小王子和玫瑰花的情節讓我印象很深，小王子很愛他的玫瑰花，讓我知道愛是要用心守護的。我從故事中學會珍惜朋友和家人，用心去愛身邊的人。

《兒子，爸爸有話對你說》

· 三年七班 黃語涵

這本書令我印象深刻的優美詞句：

1. 成功的敵人就是驕傲自滿，千萬不要因為取得一點小小的成績，而高興得得意忘形了！
 2. 只要你不服輸，繼續努力，下一次成功的或許就是你！
- 心得：這本書透過一封封信，讓我感受到爸爸平凡卻深切的愛。印象最深刻的是「發脾氣」那篇，讓我明白情緒會影響人際關係。比起嚴厲的說教，爸爸更像一位引路人，教我如何勇敢承擔責任。

· 三年八班 廖苡童

雖然我不是作者的兒子，但是我覺得作者一定非常非常的愛兒子，因為我讀了這本書，讓我深深地感受到作者對兒子的愛。當作者的兒子一定非常幸福吧！作者讓兒子知道不能和弟弟或妹妹吵架、打架，要好好照顧弟妹，要學會知道怎麼和別人相處，也包含和家人的相處。我已經迫不及待要和弟弟分享了！

· 三年八班 馬晨瑋

讀完這本書可以學會包容別人的缺點、學會欣賞別人的優點……等一些好事，這本書有說到，每個人都有缺點，我們不討厭自己，因為我們原諒了自己的缺點，然而人無完美，我們不應一方面容忍自己的缺點，另一方面卻要求別人完美，如果我們能包容自己的缺點，就應該學習包容其他人的缺點。

《孩子最常問十萬個為什麼》

· 三年十一班 張恩瑜

我讀了這本書，覺得非常有趣。書裡介紹了很多生活裡的問題，像是為什麼天空是藍色的？為什麼人會大哈欠？讓我一邊看一邊點頭如搗蒜，原來很普通的事件，背後都藏有特別的原因啊！

《雨林大驚奇》

· 三年十一班 吳睿瑄

亞馬遜雨林是地球的肺，有五分之一氧氣是從那裏來的。但很多人都在砍樹破壞，我們應該愛護樹木，做好資源回收，才不會讓雨林消失，更何況雨林也是很多動物溫暖的家。

《人類的起源與文明的誕生》

· 三年十一班 許采淳

看完這本書之後，我覺得它讓我學到很多跟歷史有關的知識。我覺得這本書以漫畫的方式呈現給小朋友，邊看漫畫邊學歷史的方式，真的很棒！希望能讓更多人看到這本書。

· 三年七班 林瑀婕

這本書令我印象深刻的優美詞句：

1. 說話算話是言而有信表現，不履行承諾的人，將失信於人。
2. 勤奮的人可以取得成功，懶惰的人總與成功擦肩而過。

心得：我深深體會到父親對孩子無私而深沉的愛。書中平實溫暖的語氣，道出人生路上應有的態度與原則，像是做人要正直、遇到困難不輕言放棄。這本書讓我明白，成長不只是追求成就，更要學會感恩與承擔責任。

· 三年八班 粘洛齊

這本書在寫爸爸教兒子如何讓自己變更好的自己，也在教每個男孩們變得更好的方法，把自己變成人人愛、別人看到你就想和你做朋友的人，作者希望可以把更多更好的一些舉動傳遞給世界各國的男孩，不只這些，作者也想讓大家擁有自己管好自己的能力，雖然有很多需要學習的地方，但只要努力認真學，一定可以全部學得會。



《狐狸的錢袋》



· 三年十五班 許以撒

這本書令我印象深刻的優美詞句是

第 6 頁：狐狸的錢袋空空的！

第 17 頁：我是小夥計阿南，也請多多指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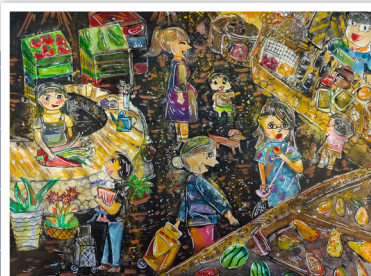
讀完這本書的心得：我覺得小狐狸跟阿旺相遇的時候，小狐狸阿南都不會魔法，爺爺就讓他做烏龍麵。雖然他不能變魔法，但跟爺爺做烏龍麵讓他更快樂。我覺得小狐狸勇敢接受事實的態度值得大家學習。

· 三年十五班 林亮辰

這本書令我印象深刻的優美詞句是

第 93 頁：瞬間，他的眼中發光芒，雖然只有短短兩秒鐘。

第 100 頁：他邊做邊唱歌，為自己和烏龍麵加油打氣。
讀完這本書的心得：看完這本書很想哭，因為書裡面的小狐狸阿南他原本不會變錢，所以他去做烏龍麵（是阿旺爺爺帶他去的）最後阿旺爺爺得了健忘症而死。我們要向小狐狸學習怎麼面對困難



繪畫類高年級組佳作
611 楊可瑜

《旅行的三顆種子》

· 三年十二班 蔡秉均

書中的小豪，從小腳就受了傷，因為害怕疼痛，他一直不敢出門。有一天，他夢見一位勇士把勇氣交給他，這夢讓小豪鼓起勇氣，跨出了家門，開始了他的旅行。後來，他跟著叔叔去了臺南和嘉義，還看到了滿街飛舞的「五月雪」。我想說：只要邁出第一步，很多原本以為做不到的事情，其實都能實現。

《不！我不喜歡捉弄》

· 三年六班 李宇崑

我覺得霸凌是一件非常可惡的事，我們應該同理別人的以及幫助需要協助的人，我也想成為跟艾力克斯一樣的人，這樣我會替自己感到開心，因為這樣我也有了幫助別人的力量，希望有一天我能成為勇敢且善良的人，這樣世界會變得更美好，也不會再出現霸凌的現象以及不正常的玩笑。

這本書令我印象最深刻的優美詞句是『我只想告訴你，他這樣對待你是不對的，真惡劣』，千萬不要相信他們說的話！

《WOW大開眼界的動物百科》

· 三年十二班 王梓安

書中介紹了許多有趣特別的生物，例如：聰明的海豚、會變色的章魚，以及外型奇特的深海魚，每一種都讓人驚嘆不已。作者用生動活潑的方式說明他們的生活習性與生存技巧，讓原本看似遙遠的海底世界變得親近又有趣。閱讀這本書時，我印象最深刻的是裡面介紹海星，海星沒有真的眼睛，它靠身上能感知光線的眼點生活，好特別！看完這本書讓我對海洋動物有了全新的認識也增進了我的知識，並讓我更加珍惜這些美麗的生物。

· 三年六班 蔡佳紘

讀了這本書以後，我的感覺是能夠增加許多知識！

這本書令我印象最深刻的優美詞句是白鵲冷不堤防，一下子又跌回沼澤地及大鷹抓了田鼠，後是田鼠咬了鷹爪，以致田鼠從天而降。

這本書讓我認識了許多平常不熟悉的動物，像他們的生活習性和不同的生活存式，讓我大開眼界。書中用簡單有趣的方式介紹知識，讓我覺得讀起來不會決困難，反而充滿著驚喜。我最喜歡奇特動物的故事，讓我覺得大自然真的很神奇，也更想了解其他的動物。

《小王子》

· 三年十六班 吳羿霏

這本書令我印象深刻的優美詞句是：

第 88 頁：從遠處遙望地球，可以發現景觀相當壯麗。這群點燈人的行動，就像歌劇院芭蕾舞團一樣的有秩序。

*我讀完這本書的心得：

小王子讓我最感動的地方是——當小王子要和飛行員分開的時候，小王子對飛行員說的話：「雖然分開了，但還是可以在星空中看見我的微笑。」這讓我想起了祖母，她曾經送我一一個瓠瓜存錢筒，上面的紋路就像她手上的皺紋，雖然祖母已經過世了，但是每當我拿起存錢筒時，都會回想到她用力的挖著瓠瓜肉的情景，這時的我都會覺得心裡變得暖暖的。

· 三年十六班 謝昀庭

這本書令我印象深刻的優美詞句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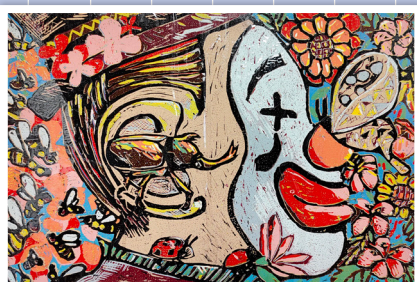
第 108 頁：如果你馴養了我，我的生命將充滿太陽。
第 143 頁：對我而言，這是最世界上最美也最悲傷的景致。

*我讀完這本書的心得：

我覺得小王子很厲害，他可以去各個星球，我也想和小王子一樣認識不同的人。我非常喜歡小王子的個性，因為他很細心，希望我可以和小王子一樣去不同的星球，而且小王子他可以勇敢面對不同的人 and 星球，這是值得我敬佩和學習的地方。



漫畫類中年級佳作 303 陳豫鼎



版畫類高年級組佳作 501 張舒芮



版畫類高年級組佳作 507 蔡晏叡

《書包去遠足》

· 二年級一班 徐芷韻

這本書描述的內容，讓我有點覺得書包長了腳、眼睛，雖然那些是假的，但是書包會不會也有可能沒有靈魂，只是我們看不到？書包說不定也在讀書，我們從來沒想過的事會不會也可能？是真的？我認為為這位作家想像力很豐富，故事也很精彩，我讀完之後，心情很感動，希望這位作家繼續努力下去，讓我讀到更多更多關於他的書本。

《家有怪物》

· 二年級五班 黃捷雯

作者她們家，每個人都愛發脾氣。有一天，她不小心做錯了一件事，家人一個接著一個發脾氣，然後小黑把那些罵人的話吃下去，竟然越變越大，大到像個怪物。

書中的小黑，就像我們看不到的壞情緒，每個家庭成員發脾氣都會在不覺中影響著大家生活的氣氛和感情，還好後面大家學會了好好表達自己的感受，開始溫柔的說話，不再讓家裡充斥討厭的壞情緒。

看完這本書，我覺得獲益良多，因為我也常有壞脾氣，如果不開心就會生氣耍賴，甚至哭鬧，希望藉由這樣讓爸爸和媽媽可以如我所願，看了這本書，我才知道這樣是不好的表達方式，應該學會好好的說話。我也和爸爸媽媽分享這本書，因為家裡的和諧樂要全家的人一起來守護。

《阿倫王子歷險記》

· 二年級三班 張又中

故事故中的阿倫沒有兄弟姐妹，所以他的爸爸媽媽很寵愛他，他的爸爸買玩具給他，他的媽媽叫他「我的小王子」。阿倫以為媽媽說的是真的。

有一天，阿倫一個人去山上找公主，遇到一隻鶴，阿倫好心幫忙他，那隻鶴叫做露西。露西一個星期就長得比阿倫大，他們的建立起好朋友，也一同去冒險。

最後阿倫回到爸爸媽媽身邊。阿倫會幫助別人，也很勇敢到城堡。我想跟阿倫一樣勇敢，遇到困難的事會勇於克服，不怕困難，做錯事情也要勇於承擔，負責任，不會推卸責任。

《個子最小的女孩》

· 二年級六班 許詩昀

看完這本書後，我覺得莎莉很勇敢，因為她可以看到生活中許許多多小細節，例如如：凱文從溜滑梯上被推下來，而隱藏的淚水流出來；比利被高大的父親突然用力拖走；學校的遊樂設施上，同學欺負同學的行為。

雖然她是年紀最小、個子最小的女孩，但是她卻勇敢舉起手來告訴大家：她不想再看到這些可怕的事情，請停止互相傷害吧！我也很想跟她學習，當遇到不對的事情時，我也可以勇敢的站出來。

《鬍子美容院》

· 二年級七班 游于侖

我覺得小捲鬍子太郎很會剪鬍子，而且他不但技術好，還可以剪出各種造型的鬍子，真是太有創意了！我很喜歡他有一顆善良的心，願意幫每位客人設計造型。我也覺得當徒弟的小熊特別可愛，看他學藝有成，而且幫助好多自己村莊的朋友，心裡好好佩服！

· 二年級七班 鐘巧美

我覺得小捲鬍子太郎是一位非常有創意的鬍子美容師，他想出了各式各樣不同的鬍子造型，實在太厲害了！小捲鬍子太郎的小熊徒弟雖然常常出差錯，但是他很努力地練習，最後自己開了一間鬍子美容院，我覺得這樣的精神很棒！我們大家都值得向他學習努力力的態度。

《貓偵探的食安推理故事 ~ 打擊食物中毒好安心》

· 二年級二班 陳芊芊 媛

我要介紹的書名叫做「貓偵探的食安推理故事~ 打擊食物中毒好安心」，作者是方秋雅，出版社是衛服部食品藥物管理署和康軒文教事業聯合出版。我想分享這本書是因為它用很可愛的動物角色和有興趣的故事，讓我更容易理解食安的重要。

讀完這本書，我學到食物要乾淨保存，做菜前也要注意衛生，才能避免生病。貓偵探用推理找出問題的過程很有趣，讓我更懂得保護自己的健康，我也想像貓偵探一樣，提醒家人一起注意食品安全，讓生活更安心。

《阿班的心事》

· 二年級八班 徐苡菲

看完這本書後，我覺得阿班很勇敢，做錯事勇於承認。

同學東東是阿班的好朋友，在阿班做錯事，不知道該怎麼辦的時候，東東都會關心他，陪他一起解決問題。如果我是阿班的話，我會很高興有這個好朋友。

之前，我也會做錯事的時候，心裡感到害怕，不知道該怎麼辦。總是害怕被發現了，然後會被處罰。

看了這本書後，我學到了做錯事勇於承認，那樣心中的石頭就會不見了。

《浩浩過來這》

· 二年級三班 簡楷翰

故事的主角浩浩因為受到糖果的誘惑而讓自己陷入危險的情境中，還好最後爸爸媽媽順利找到他。我覺得就算遇到經常看到或者認識的人，也不應該隨便跟他走，如果拿出自己喜歡的物品也應該要學會拒絕，才不會發生這樣危險的事。

《小熊的小船》

· 二年級四班 陳芊芊 寧

我讀了東方出版社出版、伊芙·邦婷寫的《小熊的小船》。故事說小熊做了一艘小船，後來小熊長大了，坐不下小船，於是把心愛的船送給其他的小熊，雖然一開始有點捨不得，但看到別人開心，他也感到快樂。這本書讓我知道了分享是一件很溫暖的事。如果是我，我也願意把玩不到玩具送給其他小朋友，或是把穿不下的衣服送給妹妹，看到他們開心，我也會很開心。這是一本溫馨又感人的故事，我很喜歡。

《超神奇糖果鋪》

· 二年級十一班 張栢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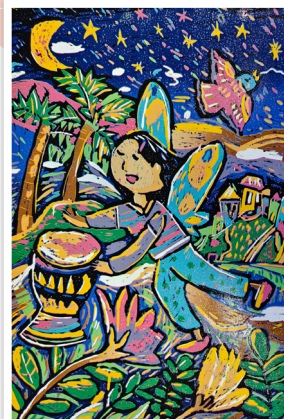
這本書在說有隻小豬，牠去了超神奇糖果鋪體驗各種神奇糖果，不同顏色有不同的效果。牠變成大野狼玩，差點被一群大野狼發現，最後靠著神奇糖果讓自己變大，逃離一群大野狼。

感想是我覺得這本書很有趣。讀了這本書學到很多語詞，還可以學習遇到困難時，要想辦法解決，而不是害怕逃避。我想如果是我去買神奇糖果，我要買飛行糖果，因為我想在天上飛翔欣賞風景。我看完之後心情很開心，希望可以和大家一起分享這本書。

《爺爺是 80 歲的小孩》

· 二年級三班 黃曼榕

故事的爺爺因為變老身體功能不好，行為變得像小孩一樣會忘記廁所或者哭鬧亂發脾氣，志豪看到爺爺變成這樣決定要好好陪伴爺爺。我覺得每個人都會變老，都希望家人能陪在身邊，我應該要好好把握跟家人在一起的時光，讓大家都開開心心的生活。



版書類中年級組第三名
410 簡皓樂

《飛向天空的魚》

二年級九班 全體學生

這本書是在教我們「不一樣」並不代表不美不麗，這一條條擁有自己獨特色彩的魚兒，在一堆外表看似一模樣的魚群中，其實更顯得亮眼與精彩。所以我們不用害怕跟別人不一樣，能做獨一無二的自己也很棒；交朋友也是一樣，要欣賞別人跟我們不同的地方，甚至可以學習對方的優點，讓自己變得更好。

最後這些色彩美麗的魚兒不願受限於天生的鰓，勇敢的突破限制飛向天空。這個故事告訴我們，限制我們的通常不是環境，而是我們的想像力，因此不要在乎他人對自己的評價，只要認為是自己的目標是對的，就勇敢去追求吧！

《蝸牛強強》

二年級十班 全體學生

蝸牛強強年輕力壯，是一位體操教練。他得到到蝸牛村四十公尺分賽賽跑第一名，所以代表蝸牛族去參加動物運動大會四百公尺賽跑，結果慘敗。蝸牛爺爺安慰強強：每一種動物都有不同的本領，怎麼可能放在一起比呢！在蝸牛爺爺鼓勵下，蝸牛強強重新振作起來了。

蝸牛爺爺說得很道理，蝸牛天生動作慢，跟其他動物比賽跑並不公平，請蝸牛強強不要垂頭喪氣，大家要互相尊重。每個人都有自己的優點，有的人成績很好，有的人跑得快、有的人會畫畫，我們要找找到自己的優點，好好學習，讓自己更進步。

我的好朋友

二年級十班 蔡宓岑

我的好朋友是呂亞庭，因為我寫到不會的題目她會教我，她不會的題目我也會教她，我們是互相幫助的好朋友。

呂亞庭她有長長的頭髮，也有嘟嘟的嘴巴，還有美麗的眉毛，她是一個活潑的女孩子，我跟她是好朋友。

她下課時會和我一起去圖書館借書，還會講故事給我聽，我們都喜歡跟老師聊天、一起跑步及一起看書。

未來，我和呂亞庭一定會是最好最好的朋友。如果我們分班後再相遇，我一定會帶她去我家，一起聊天、一起讀書與學習，一直當好朋友。



漫畫類中年級組佳作 406 簡湘庭

《再見壞心情》

本書的內容：艾德是個好孩子，但艾德心情不好的時候，就不是了，壞心情像氣沖沖的風暴橫掃過整個城市...可是，艾德開始後悔了...（一年二班班共討論）

問題 1: 當你心情不好的時候，你會怎麼做？

- 當我心情不好的時候，我會躲在椅子下大哭。（子豪）
- 當我心情不好的時候，我會跟爸爸說說話。（恩宇）
- 當我心情不好的時候，我會看看天空。（倚帆）
- 當我心情不好的時候，我會深呼吸調整我的心情。（國滔、承家、竹妍）
- 當我心情不好的時候，我會喝一杯水冷靜一下。（書羽、苓蓉）
- 當我心情不好的時候，我會躲在角落裡小聲的哭。（穎瑞、昀辰、婕宜）
- 當我心情不好的時候，做自己喜欢的事情。（欣潼、昀樂、柏宏）
- 當我心情不好的時候，我會抱著媽媽撒嬌。（宥澄、睿秣、沅希）

問題 2: 讀完這本書後，我要說……

- 生氣好恐怖，我不會亂生氣。（稚淇、允霏）
- 我才不會像艾德一樣，愛亂生氣。（禹安、欣仔、宸妍）
- 艾德，冷靜一下，不要再生氣了！（耘愷、羽娜）



《菲菲生氣了》

一年一班 共同創作

大意：菲菲和姐姐玩時，因為姐姐搶她正在玩的大猩猩玩具，她變得很有生氣。她大聲哭、跺腳，覺得心裡像火一樣燒。後來，她一個個人走到外面，慢慢冷靜下來。她看到風、樹和天空，心情也跟著變平靜。最後，她不再再生氣了，回到家身邊。

這個故事告訴我們：生氣的時候，可以先讓自己安靜下來，心情就會慢慢變好。

共同討論：當自己生氣時，可以用什麼方法消氣，同時又不會傷害自己和別人呢？

我生氣的時候，會先深呼吸，告訴自己要冷靜。也可以先待在房間裡，看我喜歡的書，或玩玩具。還可以去找爸爸媽媽，請他們安慰我，讓我的心情慢慢變好。如果爸爸媽媽不在身邊，可以唱老師教我的生氣歌，抱抱自己安慰自己。

《帶來幸福的酢漿草》

一年三班 共同創作

大意：小白鼠和小黑鼠的感情很好，有一次，他們為了小事吵架，誰也理不誰，他們約好：「誰先摘到四葉幸運草，對方就要先道歉。」他們找了很久都找不到，雖然沒有找到四葉酢漿草，他們的腳步卻很輕快，因為他們發現好朋友陪伴，才是最棒的幸福！

曾經因為什麼事和好朋友吵架？

嘲笑我、說一些奇怪的話、搶走我先拿到東西、和我意見不同、不跟我玩、影響我學習、欺負我、不聽我說話、弄壞我的文具、我在忙的時候一直吵我。

吵架後和好方式有哪些？

向朋友說對不起、等隔幾天再跟他玩、跟朋友好好講清楚、送禮物給對方、請朋友來家裡吃飯、和他一起畫畫、偷偷放一顆糖果在朋友桌上。

你覺得幸福是什麼呢？

不跟同學吵架、與家人在一起快樂時光、遇到開心事情、跟同學一起走路回家、媽媽每天煮飯給我吃、和好朋友一起玩、家人給你吃香的、喝辣的。

《不放棄的小刺蝟》

一年七班 郭冠璋同學創作，全班共讀分享

故事內容：

有一隻小刺蝟，牠的前腳受傷，由於牠前腳綁著繃帶，使牠無法像同學一樣正常的寫字，老師建議小刺蝟想一想，有什麼方法能夠和大家一起寫字？於是，牠採集了許多多落葉，將身上刺沾上墨水寫字，竟然刺出了不同樣貌的字！

我最喜愛的角色是哪一個？原因是什麼？

我們最喜愛的是小刺蝟，因為牠在遇到困難時不會退縮，反而更努力去想辦法解決，牠會利用自己身體特殊的部位，來完成更棒的作品，並且成為大家學習的好榜樣！

這個故事給了我們什麼啟示？

每一個人都可能有遇到困難，對於一年級的我們來說，很多時候需要父母和老師的幫助，但是看了這一本書之後，我們學習小刺蝟不怕困難，努力克服的精神，觀察並利用自己本身的優點和特殊性，不但可以為自己解決問題，也能幫助別人。



漫畫類中年級組第二名 412 陳吳界



漫畫類中年級組第三名 304 黃晨軒



《小種子》

一年級四班
共同創作

事件：小種子的旅行

時間：秋天、冬天、春天、夏天

故事重點：

一、開始（主角遇到什麼問題？）

秋天到了，大風帶著小種子和其牠種籽開始飛行，小種子要飛到那兒去呢？

二、經過情形

有一顆種籽飛得太高，被火熱的太陽燒掉了。有一顆種籽飛到雪山山頂上，凍得不能發芽。有一顆種籽掉進沙漠裡，發不了芽。有一顆種籽掉進大海裡淹死了，有一顆種籽被大鳥吃掉。冬天到了，全部種籽躺在泥土裡，有一顆種籽被老鼠吃掉。

三、結果

等到春天來臨，有了陽光和雨水，小種籽長成小樹苗，夏天時，還開了一朵巨大人花。

感想：這本書很有趣，這個故事是要告訴大家，小種籽努力跟上夥伴，躲開危險，適應環境，勇敢面對挑戰，讓自己成長，生命力很強，生命很可貴。在這個故事中，我們最喜歡小種籽，因為它不怕困難，努力成長，因為耐力和堅持，最後成為人見人愛的人人花。

《獅子燙頭髮》

一年級五班
共同創作

獅子原本的頭髮是直直的，他很想擁有一像海浪般的捲捲頭髮。他請好朋友狐狸來幫忙想辦法。最後，狐狸把獅子的頭髮捲在玉米棒上，利用風箏和電力來燙頭髮。結果，獅子的頭髮成功變成捲捲頭髮。

閱讀心得：

◆ 堅持夢想的勇敢獅子

我覺得獅子做的決定又厲害又勇敢，讓我感到佩服，因為我會害怕失敗，所以我要向獅子學習。（宥齡）我覺得獅子做的事情很勇敢，讓我很佩服，因為願意嘗試燙頭髮，就算失敗也沒有害怕。（承哲）我覺得獅子找好朋友一直嘗試很勇敢，讓我感到佩服，因為有朋友的幫助，讓獅子實現願望。（宇彤）

◆ 聰明熱心的善良狐狸

我覺得狐狸做的用玉米讓獅子有捲髮，讓我感到佩服，因為他一直幫助獅子，努力了很久才成功。（宸寧）我覺得狐狸很勇敢的幫助獅子燙頭髮，讓我感到佩服，因為獅子本來覺得不會成功，最後真的成功了，動物們都很開心。（宥芯）我覺得狐狸做的玉米棒捲髮型，讓我感到佩服，因為他想到一個好方法，讓獅子的頭髮很帥。（湘晴）

《南瓜湯》

一年級九班
全體創作

南瓜湯的內容是敘述樹林的間小屋子裡，住著貓、松鼠和鴨子，他們分工合作，一起煮出最美味的南瓜湯；因為鴨子想換工作，所以他們就吵架了……

我覺得這本書最精彩的的地方是——

他們吵架，鴨子離家出走的時候；因為貓和松鼠去找鴨子，擔心鴨子獨自在森林裡會發生危險。

後來鴨子回家和松鼠、貓和好時候也很感人；因為他們的感情又恢復像以前一樣好了。

如果我是貓，我要在湯裡加入「神奇的笑笑粉」，因為它可以讓大家每天開開心心的，不吵架。

如果我是鴨子，我要在湯裡加入「愛心糖」，讓他們都「說好話、存好心、做好事」，這樣大家的感情就會更好了。（陳芷觀）

《花婆婆》

一年級十班
林天得

花婆婆小時候答應過爺爺，要做一件讓世界變得更美麗的事，於是開始到處種花，讓世界變得更漂亮。

看完這本書，讓我印象最深刻的是，花婆婆堅持實現自己的承諾。她不怕辛苦，到處撒下花的種子，讓原本平凡的地方變得繽紛美麗，也把快樂帶給每一個看到花的人。

我希望長大後可以當一位警察，保護大家的安全，幫助需要幫助的人，努力維持秩序，讓大家安心生活。我也想像花婆婆一樣，用自己的力量讓社會變得更美好。

《菲菲生氣了》

一年級八班 陳艾恩、沈宥安、廖焯媽 共同創作

今天老師說了一個故事，叫《菲菲生氣了》。故事裡的菲菲，因為姊姊把她的玩具拿走了，媽媽又叫她讓給姊姊，所以她變得很有生氣、很有生氣！她覺得肚子裡好像有一隻生氣怪獸，整個人都紅紅的。

菲菲很棒，因為她生氣的時候沒有打人。她跑到外面，爬到自己喜歡的樹上，看著風景、看小動物，吹著涼涼的風，心情就慢慢變平靜了。

看到菲菲生氣的樣子，我想到有有一次被爸爸媽媽誤會，我很難過，還哭了。後來我跟他們說清楚，他們知道後還跟我說對不起，我的心就變好了。還有一次，我的積木被弟弟一直弄倒，我也很生氣，差點想打他，但我想到老師說要深呼吸，結果真的就慢慢冷靜下來了。

以後我生氣的時候，我要學學菲菲，找一個安靜的地方冷靜一下，讓自己慢慢不生氣，或是去做自己喜歡的事情，也可以跟朋友說出自己心情，這樣心情就會變好，再回去跟大家一起開心玩！

一年級十三班 共同討論

本書是在說菲菲因玩具被姊姊搶走而生氣，後來她爬上一棵大樹，看著風景，在大自然中恢復平靜。

如果有人要搶我的玩具的時候……

我會先冷靜，認真跟他說：「請不要搶我的玩具，玩具可以給我嗎？」如果他不要還我，我就告訴老師。

我會請他跟我輪流玩，一人玩25分鐘，時間到了就換人玩。

我會告訴他：「要經過我的同意才能玩。」

最令我生氣的事是……

有人偷我的玩具、咬我、拿走我的東西會讓我很有生氣。

有人遊戲犯規、笑我、騙我或罵我的時候，我就會生氣。

媽媽叫我吃飯吃快一點。

哥哥、姊姊搶我的大耳狗、電視、故事書……讓我好難過。

把我的東西弄壞時，我就會生氣。

當我生氣時……

我會先拿一本好看書來看，讓自己冷靜下來。

我會先去房間的遊戲室玩娃娃，或是找媽媽抱抱。

我會趴在桌子上，讓自己冷靜一下。

我會先深呼吸再吐氣，再喝點水壓壓驚，然後想想一想快樂的事，這樣就不會傷害別人和自己了。



繪畫類中年級組佳作
301 溫承諳

《森林裡的小妖怪》

一年級十一班 許翔宇

故事裡面主要角色有：深山姥姥、故事內容：

深山姥姥會煮一頓豐盛的美食招待出現在森林裡的人。

「不用了，謝謝。我想趕快回家。」你只要這樣拒絕深山姥姥，不要跟著她走，就沒事了。

在這個故事中，我最喜歡深山姥姥，因為我好想吃大餐。

《野貓軍團烤麵包》

一年級十二班 黃胤健

我要和大家都分享一本好書，書名是《野貓軍團烤麵包》，這本書最特別的地方，就是它的誇張畫法。

這本書的主角是八隻野貓，故事是說野貓們躲在窗外偷看做麵包，後來牠們半夜偷偷溜進麵包工廠，最後烤了一個比房子還大的麵包，把房子都撐破了。

讀完這本書，我學到了要為自己犯的錯負責，勇敢道歉。我覺得這是一本有趣的書，希望大家喜歡。





《我會穿衣服》

我分享的书是我會穿衣服。書裡的小熊學會了自己穿衣服。我已經升上一年級，跟小熊一樣學會了很多事情。我會自己穿衣服、自己整理書包，我覺得我長大多了！（李京烜）

《我可以加入你的俱樂部嗎？》

我分享的书是我可以加入你的俱樂部嗎？。主角鴨子想要交朋友，但是被很多俱樂部拒絕加入，最後自己成立了一個俱樂部，任何人都只要「想」就可以參加。我覺得每個人都不一樣，各有特色，應該要被大家包容和接納。（劉彥陞）

《菲菲生氣了》

一年十四班
共同討論

大家都會有生氣的時候，就像故事裡的菲菲一樣。志圻、麒文、益鉸、衍皓、晉綸和有緝發現，菲菲最後不生氣了，是因為她跑去爬上她最喜歡的樹，天空、大海、浪花和草木給了她安慰，讓她慢慢冷靜下來；有祈和采霓也觀察到，菲菲去外面走一走、坐在樹上往外看，心情就好多了。

討論時發現最常讓我們生氣的事情就是「東西和玩具被搶走」！像是千需的大熊被姐姐拿走、語宸的玩具被哥哥拿走，或是像采恩遇到妹妹搶玩具，都會覺得很不開心。如果遇到有人要搶玩具，我們也想出了好辦法：語宸會勇敢地說「我正在玩，請你排隊」；千需會大方地提議「一起玩」；如果對方不聽話，宣儀和冠奴就會去請大人或是爸爸媽媽來幫忙處理。

最後，大家分享了許多「不傷害別人也不傷害自己」的消氣好方法。語宸提供了一個超棒的秘方：「深吸一口氣，慢慢吐氣，讓自己平靜」；雅甯和芷妤會選擇去外面散步，找一個安靜、有陽光的地方讓心情靜下來；晏呈覺得吃一點水果很有效；煒恩會去睡覺休息一下；而晟岳和凱斌則會選擇把心裡感覺告訴爸爸媽媽。經過這次討論，我們都知道怎麼當自己情緒的小主人了！

《家裡的小妖怪 2》

一年十一班 陳妍珊

故事裡面主要角色有：女妖怪
故事內容：

浴室裡面出現洗頭女妖怪，要是帥哥抗拒不了誘惑，讓女妖怪幫忙洗頭，她就會把帥哥大口吃下去。

雖然一開始，我覺得女妖怪長得很漂亮，但是牠張開大嘴的樣子好恐怖。

《世界的一天》

我分享的书是世界的一天。我看了書才知道，原來世界上有許多國家，不只是只有台灣。而且地區不同，時間也不同，當我們是白天時候，美國卻是晚上呢！（李宣毅）

《哇！哪裡來的黑影》

我分享的书是哇！哪裡來的黑影。主角豆豆很有趣，遇到問題會想辦法解決，我覺得自己應該要跟牠學習，才能變得更加勇敢。（劉毅樂）

《小兔子學花錢》

我分享的书是小兔子學花錢。主角松尼，什麼都想買，但是他沒那麼多錢，最後買了一個最適合的玩具。我在書中學會怎麼選出需要的東西，把錢花在真正需要的地方，再把剩下的錢存起來。（陳昀蔓）

《最甜的無花果》

一年十一班 林品媛

故事裡面主要角色有：畢波先生、老太太
故事內容：

畢波先生是個自私的牙醫，有個老太太奶奶沒錢，給了他兩顆能夠實現夢想的花果。最後，小狗狗吃了無花果，畢波先生成為一隻狗。

在這個故事中，我最喜歡無花果，因為它可以實現夢想。我希望自己可以成為懂得分享、心地善良的人。

